

证券代码：837484

证券简称：中育传媒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子大街 90 号南楼 2 层）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

主办券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二〇一七年五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承诺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次交易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的概述

本公司于2017年2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的方案为：公司拟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本次交易方案将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如日东方全部股权的作价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1406-1号《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11月30日，如日东方全部股权的评估值为2,230.00万元，经本次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交易价格确定为2,165.83万元，本公司向如日东方原股东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增发433.1667万股股份，增发价格为5元/股。

上海正是全部股权的作价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0433号《审计报告》确认的上海正是净资产账面价值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11月30日，上海正是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81.21万元，经本次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交易价格确定为181.21万元，本公司向上海正是原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增发36.2421万股股份，增发价格为5元/股。

二、本次交易的审计、资产评估及定价情况

如日东方全部股权的作价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上海正是全部股权的作价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经审计净资产值为依据。

（一）如日东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0432号《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11月30日，如日东方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50.96

万元；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1406-1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如日东方全部股权的评估值为 2,230.00 万元，评估增值 1,879.04 万元，增值率为 535.40%。以该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各方协商确定如日东方全部股权的作价为 2,165.83 万元。

（二）上海正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0433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上海正是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81.21 万元；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1406-2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上海正是全部股权的评估值为 212.01 万元，评估增值 30.80 万元，增值率为 17.00%。以该审计结果为依据，各方协商确定上海正是全部股权的作价为 181.21 万元。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969.30 万元，净资产额为 2,282.11 万元，公司拟收购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如日东方的成交金额为 2,165.83 万元，上海正是的成交金额为 181.21 万元，合计为 2,347.04 万元，成交金额高于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净资产额。

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以上，按照《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十五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如日东方及其原股东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与中育传媒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中育传媒控股股东大视野、实际控制人张明高以及中育传媒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中育传媒收购如日东方全部股权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正是的原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为中育传媒的控股股东，与中育传媒存在关联关系，中育传媒收购上海正是全部股权构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交易特别风险提示

（一）与本次重组相关的风险

1、本次重组无法按期进行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报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因此本次交易存在因交易审批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若本次重组无法进行，或需要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事宜的，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及时公告相关工作的进度，以便投资者了解本次交易进程，并作出相应判断。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注意上述重组的工作时间进度。

2、标的资产估值的风险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系参考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与评估值等多方面因素且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公司特提醒广大投资者，虽然审计机构、评估机构严格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但如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事件可能导致资产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故提请投资者注意其风险。

（二）交易标的的经营风险

1、如日东方业绩不达预期的风险

尽管如日东方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市场经验和稳定的销售渠道，特别是在河北省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如日东方与王东升等管理团队的主要成员签署了期限较长的劳动合同，约定了违约离职的赔偿措施，并且王东升等如日东方管理团队主要成员长期合作从事教辅图书发行业务，合作较为稳定，与河北省出版传媒集团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业绩不达预期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其成立时间较短，缺少历史业绩支撑，如果如日东方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王东升等如日东方管理团队主要成员离职，或者因未能维护及深入拓展销售渠道，将可能导致其经营业绩不达承诺金额。

2、上海正是存在累计亏损的风险

截至2016年11月30日，上海正是的累计亏损为-318.79万元，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11月，上海正是的净利润分别为-127.10万元、18.25万元和30.91万元。尽管2015年以来，上海正是已经扭亏为盈，并且已拓展新的教辅图书销售业务渠道，预计未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将进一步增长，本次收购也以

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作价，定价公允，但如果未来上海正是继续亏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政策风险

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所处的图书出版发行行业是具有意识形态属性的重要行业，受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和管理，新的行业政策的出台有可能对该行业造成较大影响。例如，2009年，教育部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2009年规范教育收费进一步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的实施意见》，实施意见规定严禁任何部门、单位或个人在教辅材料编写、出版、发行过程中违规收取费用；严禁将教辅材料纳入《教学用书目录》、印发教辅材料《推荐目录》、搭售教辅材料以及强迫学生购买教辅材料等违规行为。经过对教辅材料市场的整顿，2010年教辅读物销售额大幅下降，但随着教辅读物市场的规范，2010年以来，文化、教育类（含教辅读物）销售额稳步增长。

4、税收优惠调整风险

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所从事的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号）等相关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对其经营业绩的稳定起到一定的作用。若国家调整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导致其不再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5、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的产品主要是教辅图书，是知识密集型产品，是文化创意产品，容易被快速模仿，盗版现象比较严重。虽然近年来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和打击盗版工作取得了较大进展，但知识产权保护力度还比较薄弱，该风险会对其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本次资产重组后公司规模将会扩大、员工数量进一步增多，公司需要提升现有的管理模式，如果管理水平、管理体系的提升与完善不能支持发展的速度，则可能引发一系列风险，进而对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本次交易的概述.....	3
二、本次交易的审计、资产评估及定价情况.....	3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
四、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
五、本次交易特别风险提示.....	5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11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1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2
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4
四、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16
五、新增股份锁定期.....	17
六、交易对方满足投资者适当性.....	18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	18
八、本次交易是否导致公司治理、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发生变化.....	18
九、董事会表决情况.....	18
十、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19
十一、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情况.....	19
第二节 公众公司的基本情况.....	21
一、公众公司基本信息.....	21
二、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22
三、最近两年公司控股权变动情况.....	25
四、主营业务发展及主要财务指标.....	25
五、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7
六、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情况.....	28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30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信息.....	30
二、交易对方与公众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31
三、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2 年内违法违规情形及其情况说明.....	31
第四节 交易标的.....	32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32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38
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82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98
一、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具体情况.....	98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01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101
二、交易价格、确定依据以及支付方式	101
三、资产过户的时间安排	101
四、交易标的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和实现方式	102
五、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102
六、合同附带的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102
七、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102
第七节 相关当事人的公开承诺事项及提出的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03
一、如日东方的业绩承诺	103
二、其他公开承诺事项	104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	108
一、注册会计师的意见	108
二、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	108
第九节 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对本次交易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113
一、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113
二、律师结论性意见	114
第十节 中介机构	116
一、独立财务顾问	116
二、律师事务所	116
三、会计师事务所	116
四、资产评估机构	116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17
六、证券交易场所	117
第十一节 有关声明	118
一、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8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119
三、律师声明	120
四、审计机构声明	121
五、评估机构声明	122
第十二节 附件	123

释 义

本重组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公众公司、股份公司、中育传媒	指	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如日东方	指	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正是	指	上海正是科技有限公司
大视野	指	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目标公司、交易标的	指	如日东方及上海正是
标的资产	指	如日东方及上海正是 100%股权
交易对方	指	如日东方的股东王东升、宁景贵、王保中、邱岩及上海正是的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中育传媒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重组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重组业务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试行）》
《投资者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本报告书、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指	《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如日东方《审计报告》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0432号《审计报告》
如日东方《评估报告》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1406-1号《评估报告》
上海正是《审计报告》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0433号《审计报告》
上海正是《评估报告》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1406-2号《评估报告》
本次重组审计截止日、评估基准日	指	2016年11月30日
报告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11月
交割日	指	中育传媒经标的资产所在地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标的资产的股东之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中育传媒与各交易对方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独立财务顾问、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图书消费需求呈现日益增长趋势，图书消费市场日益扩大，图书产业在国民经济中将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根据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的统计数据，2007 年以来，我国图书出版物市场保持了稳健的发展速度，年度出书品种数、初版图书品种规模逐年递增，图书行业销售码洋也快速增长。2015 年，全国共出版图书 475,768 种，其中初版图书 260,426 种，重版、重印图书 215,342 种，总印数 86.62 亿册（张），定价总金额 1,476.09 亿元。

青少年是图书阅读的主要群体，也是我国图书市场消费的主体，以青少年为读者的青少年类图书在中国图书市场上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近年来，青少年图书市场规模不断扩大。2015 年中学课本出版定价总金额达到 123.14 亿元，小学课本出版定价总金额达到 85.89 亿元，少年儿童读物出版定价总金额达到 113.68 亿元。

公司致力于教辅图书的策划、设计、制作与发行。公司自 2008 年设立以来，已经在教辅图书领域建立起良好的口碑和多个系列图书品牌，并积累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在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山东省、河南省等地拥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管理者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与出版社、地方教育系统及新华书店保持多年良好合作关系，注重产品创新和经营创新，能够较好地把握教辅图书市场发展方向。在教辅图书行业中，公司已在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山东省、河南省等地建立起区域竞争优势，成为区域知名的图书发行商。

如日东方尽管成立时间较短，但其管理团队主要成员王东升等人具有多年的行业经验，与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河北人民出版社、花山文艺出版社等单位及其下属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是如日东方的股东，也是如日东方管理团队的主要成员，具有十余年的图书发行行业经验，与河北出版传媒集团等单位具有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前述合作关系以及王东升等人员是如日东方经营的关键资源，王东升等人员离职或者与前述单位合作关系无法维持将对如日东方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

响。对此，中育传媒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1) 如日东方与王东升等人已签署为期三年的劳动合同，如果王东升等人提前离职，则离职人员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中截至其离职日尚未解锁的股份由公司 0 对价回购。如日东方自 2016 年 7 月设立起，已经与河北出版传媒集团等单位展开业务合作，取得了超过 1,000 万元营业收入，并且已经就 2017 年春季学期用书签署了订单；

(2) 王东升等人已作出了为期三年的业绩承诺，具体详见“第七节 相关当事人的公开承诺事项及提出的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果因王东升等人离职导致如日东方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王东升等人将作出现金补偿，或者由中育传媒回购因本次收购如日东方向其增发的股份；

(3) 本次收购后，王东升等 4 名股东对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自愿锁定，自 2018 年起分三年解锁，比例为 30%、30% 和 40%，解锁股份将优先用于未完成业绩承诺情况下的回购；

(4) 中育传媒收购如日东方后，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和制定相关制度加强对如日东方的管理，同时借助如日东方与河北出版传媒集团等单位的合作渠道，加强中育传媒与相关单位的合作。

同时，针对如日东方管理团队主要成员离职及与河北出版传媒集团等单位合作关系无法维持导致的如日东方持续经营风险，公司在本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五、(二) 交易标的的经营风险”中进行了披露。

上海正是成立于 2012 年，主要在上海市经营青少年教辅图书发行，客户包括上海钟书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新音图书有限公司等，在上海市高中教辅市场具有一定影响力和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与上海正是的控股股东均为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尽管公司与上海正是的经营地域存在明显差异，不存在直接的竞争关系，但仍在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存在重叠。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必要性

教辅图书发行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壁垒性，某一特定区域内的图书发行企业往往通过数年的产品开发和渠道经营，在教辅图书品种和发行渠道方面建立较强的竞争力，其他图书发行企业以自身的教辅图书产品打入该区域市场通常

面临较大的阻力和竞争压力，因此并购重组是图书发行企业快速扩大自身营收规模和增强竞争力的必要途径。

如日东方成立于 2016 年 7 月，主要经营青少年教辅图书的发行，其主要销售渠道位于河北省，其主要客户包括北京乐尚华星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河北新华联合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河北银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如日东方的客户具有较强的实力和遍布河北省内的图书销售渠道。截至 2016 年 11 月末，如日东方已经实现图书销售收入 1,097.17 万元，毛利率 31.84%，尽管作为新设公司，如日东方的期间费用较高，但仍取得净利润 60.96 万元。如日东方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其主要产品与公司具有较强互补性，收购如日东方不仅能够提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利润水平，同时有助于促进公司图书产品在如日东方销售渠道的推广销售，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是如日东方的股东，也是如日东方管理团队的主要成员，具有十余年的图书发行行业经验，与河北出版传媒集团等单位具有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前述合作关系以及王东升等人员是如日东方经营的关键资源，公司通过与王东升等人签署为期三年的劳动合同、王东升等人作出业绩承诺、对本次向王东升等人增发的股份分期解锁，以及加强对如日东方管理等方式，增强如日东方渠道和业绩的稳定性。报告期内，王东升等人投资的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智慧龙文化有限公司与如日东方及中育传媒经营同类业务或经营范围重合，王东升等人已经作出承诺，除履行现有合同外，不再开展新业务，尽快注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修改经营范围，终止与如日东方及中育传媒的竞争性业务，未来也不再经营竞争性业务。

上海正是成立于 2012 年 7 月，主要经营青少年教辅图书的发行，同时有少量画册销售及咨询服务收入。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11 月，上海正是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77.04 万元、748.11 万元和 757.1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27.10 万元、18.25 万元和 30.91 万元。上海正是主要经营教辅图书销售业务，报告期各期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551.59 万元、694.15 万元和 734.6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59%、92.79%和 97.03%，毛利率分别为 28.37%、28.70%和 29.57%。

本次交易后，上海正是将专注于教辅图书发行业务，报告期内相关收入实现了逐年快速增长，毛利率稳定，上海正是的主要教辅图书产品《英语综合技能测试》、《英语教学与评估》等产品在上海市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未来将在加强上海市渠道开发的基础上，拓展周边地区的业务。因此，上海正是具有稳定的收入和毛利来源，且收入具有成长性。

上海正是的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报告期内，上海正是的销售费用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管理费用则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上海正是设立之初，除经营出版物外，拟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因此投入了较多的人力成本，形成了部分软件著作权，该情况是导致上海正是目前累计亏损的重要原因，随着上海正是停止了相关软件开发业务，其人员减少，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房屋租赁及物业费、交通差旅费、技术服务费等费用大幅下降，使得管理费用下降。上海正是管理费用的下降是由于其调整业务结构造成的，变动合理，预计未来不会出现大幅反弹的情形。

上海正是的教辅图书发行业务集中于上海市及周边地区，中育传媒的教辅图书发行业务主要分布于河北省、内蒙古自治区、山东省等地，通过收购上海正是，中育传媒可以在上海市及周边地区建立业务支点，将自身产品通过上海正是的销售渠道进入当地市场。上海正是的原股东为大视野，大视野同时是中育传媒的控股股东，随着大视野履行挂牌前作出的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其旗下的图书发行业务将集中于中育传媒，因此，中育传媒收购上海正是将解决大视野与中育传媒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整合大视野旗下的图书发行资源，提高中育传媒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可以增加公司的资产规模，由于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均为“轻资产”公司，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能够持续产生收入和利润，收购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将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拥有一定知名度的教辅图书产品和稳定的业务渠道，如日东方设立仅4个月已经取得了超过1,000万元的营业收入，上海正是的营业收入亦逐年增长，因此收购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可以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公司收购如日东方的交易对方为如日东方的原股东：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交易标的为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

公司收购上海正是的交易对方为上海正是的原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交易标的为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

（二）交易价格

公司收购如日东方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1406-1 号《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 2,230.00 万元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为 2,165.83 万元，公司对如日东方的原股东增资 433.1667 万股，增资价格为 5 元/股。

公司收购上海正是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0433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经审计净资产账面价值 181.21 万元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为 181.21 万元，公司对上海正是的原股东增资 36.2421 万股，增资价格为 5 元/股。

（三）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情况

如日东方及其原股东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与中育传媒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中育传媒控股股东大视野、实际控制人张明高以及中育传媒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中育传媒收购如日东方全部股权不构成关联交易。

2008 年 10 月，中育传媒前身中育苑（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立，王东升出资 4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2009 年 10 月，王东升将其持有的全部出资额转让给韩运江，自此王东升不再是中育传媒股东，未在中育传媒担任任何职务，也未参与中育传媒的经营管理。因此，自 2009 年 10 月起，王东升与中育传媒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中育传媒收购王东升控制的如日东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正是的原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为中育传媒的控股股东，与中育传媒存在关联关系，中育传媒收购上海正是全部股权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969.30 万元，净资产额为 2,282.11 万元，公司拟收购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的全部股权，如日东方的成交金额为 2,165.83 万元，上海正是的成交金额为 181.21 万元，合计为 2,347.04 万元，成交金额高于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净资产额。

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以上，按照《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十五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过程

1、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其将持有的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中育传媒是其真实且自愿的意思表示。

2016 年 11 月 3 日，大视野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拟将大视野持有的上海正是的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中育传媒。

2、交易标的的决策过程

2017 年 1 月 6 日，如日东方召开股东会，所有股东均同意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中育传媒。

2017 年 1 月 6 日，上海正是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中育传媒。

3、中育传媒的决策过程

2017 年 2 月 17 日，中育传媒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具体包括《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

案》、《关于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后新增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和《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过程

- 1、本次交易尚需中育传媒股东大会的审议。
- 2、本次交易尚需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对信息披露的完备性进行审查。

五、新增股份锁定期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的，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公众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一）特定对象为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二）特定对象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取得公众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三）特定对象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邱岩及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均属于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公众公司股份的情形，且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均为公众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中，如日东方股东王东升、宁景贵、王保中、邱岩承诺遵守上述限售期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王东升、宁景贵、王保中、邱岩此次取得的股份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完成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于中育传媒 2017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如早于锁定期 12 个月，则为锁定期满 12 个月止）解锁王东升等 4 人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30%，于中育传媒 2018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解锁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30%，于中育传媒 2019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解锁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40%；上海正是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承诺遵守上述限售期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此次取得的股份自在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完成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六、交易对方满足投资者适当性

本次重组的发行对象为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邱岩及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符合《重组业务指引》第二十条及《投资者细则》的相关规定，具有本次重组的交易主体资格和股份认购资格。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

本次发行前，公众公司的股东人数为 5 名，公众公司向一名原在册股东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及四名新增股东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邱岩定向发行新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众公司的股东人数为 9 名，累计不超过 200 人，符合《重组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可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需要在公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报送相关披露文件并申请备案。

八、本次交易是否导致公司治理、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情况发生变化

根据公司与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未对公司董事、高管层或其他治理情况进行约束，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后，公司治理情况不会发生显著变化。

重组完成后，交易标的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能够对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生产经营决策实施控制，根据公司与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邱岩和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交易各方均未约定后续其他交易事项。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公众公司的基本情况”之“六、（一）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会新增同业竞争，通过向控股股东大视野购买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可以彻底消除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

九、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明高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2、《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3、《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议案》；
 - 4、《关于〈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议案》；
 - 5、《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
 -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8、《关于本次交易后新增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 以上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需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并作出决议。
-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审议通过；
 - 10、《关于提议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审议通过。

十、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十一、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情况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人资格。民生证券具备为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的资格且是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公司聘请民生证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十二、挂牌公司资金占用情况

自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中育传媒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十三、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均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根据《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相关要求，经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网站，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中育传媒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子公司以及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交易对手方和标的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任何主管部门依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失信联合惩戒对象、采取联合惩戒措施。

第二节 公众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众公司基本信息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学超

董事会秘书：韩学超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8年10月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22,600,0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681233669N

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子大街90号南楼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恒泰中心D座8层

电话：010-83067059

传真：010-83067069

电子邮箱：zhongyuyuan2008@126.com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文化、体育和娱乐”下的“新闻和出版业—图书出版（R8521）”，细分行业属于教辅图书出版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下的“新闻和出版业（R85）”。

经营范围：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批发、零售（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销售文具用品、纸张、日用品、体育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设、教学仪器、电子产品、文化用品、服装鞋帽、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电设备；计算机技术培训；软件开发；图文设计、制作；技术开发、培训。（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

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青少年教辅图书的策划、设计、制作与发行。

（二）股票挂牌情况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中育传媒

股票代码：837484

挂牌时间：2016年5月30日

二、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1、2008年10月，中育苑（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立

2008年10月9日，韩学超、王东升共同出资成立中育苑（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2008年10月8日，北京嘉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北嘉会验字[2008]第08y20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10月8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万元。

2008年10月9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了1101090113724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住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城子大街90号南楼2层，法定代表人为韩学超，注册资本200万元，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批发、零售图书、期刊；销售文具用品、纸张、日用品。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韩学超	160.00	80.00
2	王东升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2、2009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10月26日，王东升与韩运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额40万元转让给韩运江，转让价格为4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韩学超	160.00	80.00
2	韩运江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3、2014年5月，第一次增资

2014年5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决议同意大视野对有限公司增资，以750万元出资额成为有限公司新股东，变更后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950万元。

2014年5月21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向有限公司颁发了110109011372407号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韩学超	160.00	16.84
2	韩运江	40.00	4.21
3	大视野	750.00	78.95
合计		950.00	100.00

4、2014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日，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视野”）与韩学超和韩运江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大视野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22.36%和5.59%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韩学超、韩运江，转让价格均为0元。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为：2014年5月大视野以750万元人民币对有限公司增资，大视野与韩学超、韩运江约定，增资后大视野持股51%，韩学超和韩运江持股49%，但经办人员在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过程中误将大视野的货币出资750万元作为实收资本登记，导致大视野持股占比达到78.95%，与股东之间的约定不一致，因此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将股权结构调整为股东约定的比例，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0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韩学超	372.40	39.20
2	韩运江	93.10	9.80
3	大视野	484.50	51.00
合计		950.00	100.00

5、2015年4月，第二次增资

2015年4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

本由 950 万元增加到 2,000 万元,其中韩学超增资 411.6 万元,韩运江增资 102.9 万元,大视野增资 535.5 万元。

2015 年 4 月 2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颁发了 110109011372407 号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韩学超	784.00	39.20
2	韩运江	196.00	9.80
3	大视野	1,020.00	51.00
合计		2,000.00	100.00

6、2015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2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以有限公司 3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6663”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22,220,932.54 元,以 1.1110:1 的比例确定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股本为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剩余 2,220,932.54 元计入资本公积。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银信资评报【2015】沪第 1349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2,923.20 万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15】001347 号”验资报告,证明本次股改注册资本已经全额到位。

2015 年 12 月 17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通过股份公司章程,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1 名职工监事。

2015 年 12 月 28 日,股份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门头沟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9681233669N 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大视野	10,200,000	51.00
2	韩学超	7,840,000	39.20
3	韩运江	1,960,000	9.80

合计	20,000,000	100.00
----	------------	--------

7、2016年9月，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2016年9月，公司向大视野、北京思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2,600,000股。

本次发行后，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大视野	11,200,000	49.56%	10,200,000
2	韩学超	7,840,000	34.69%	7,840,000
3	韩运江	1,960,000	8.67%	1,960,000
4	北京思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4.42%	0
5	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65%	0
	合计	22,600,000	100.00%	20,000,000

本次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审查通过后，新增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次股票发行总额2,6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600,000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大视野持有公司49.56%股份，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张明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两年公司控股权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明高，未发生变化。

四、主营业务发展及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营业务

公司自主产品主要为面向K12教育阶段学生的教辅图书和同步课外阅读类图书。公司通过多年的教辅图书、同步课外阅读类图书的行业积累和对其发展趋势的把握，以青少年教学需求为中心，结合教育行业专家的优势资源，策划、设计和制作符合青少年需求、顺应时代发展的图书内容，经出版社审核、出版并交由印刷公司印刷、装订后，由出版社委托公司在全国部分省、自治区或直辖市范围内发行，并由公司将图书销售给各地教育系统及新华书店。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设立以来，经过持续发展、总结和开拓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策划的中小学教辅图书超过 100 种，年图书发行量达到 1,400 万册。公司教辅图书产品的功能主要是为帮助中小学生在课后强化知识点，稳固学习基础，为中小学教师备课、上课做辅导性参考，提高学生学习效率。目前公司已经拥有多系列教辅图书品牌产品，如《文言文详解与阅读》系列、《实验报告册》系列、《英语阅读训练》系列和《英语听力训练》系列等，公司教辅图书产品还包括《中小学作文 1+1》系列、《中小学古诗词》系列、《宪法知识读本》和《中小学寒暑假安全指导》系列等产品，在全国教辅图书市场占有一席之地。

公司发行的中国地图出版社出版的教辅图书《中学历史（地理）图册》、《中学历史（地理）填充图册》系列，年销售量突破 500 万册，位居该系列产品民营发行机构销量第一名，公司代理的产品还包括河北美术出版社出版的《书法教材》，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高中语文读本》、《英语阅读训练》和《幼儿教材》，团结出版社出版的《安全教育》、《法制教育》，以及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同步测评》等产品。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6-30 (未经审计)	2015-12-31 (经审计)	2014-12-31 (经审计)
资产总计 (万元)	4,201.80	4,969.30	3,757.54
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2,354.54	2,282.11	1,152.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2,354.54	2,282.11	1,152.56
每股净资产 (元)	1.18	1.14	1.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元)	1.18	1.14	1.21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42.80	52.70	61.30
流动比率	2.24	1.84	1.43
速动比率	1.72	1.02	0.69
项目	2016年1-6月 (未经审计)	2015年 (经审计)	2014年 (经审计)
营业收入 (万元)	2,582.70	5,615.98	4,225.24
净利润 (万元)	72.43	79.55	178.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72.43	79.55	178.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72.82	79.36	178.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72.82	79.36	178.00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毛利率（%）	27.68	26.18	22.92
净资产收益率（%）	3.12	4.20	23.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14	4.19	2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0.2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6	3.18	5.00
存货周转率（次）	1.17	2.00	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9.17	-844.77	-770.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42	-0.81

注：2014年和2015年的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立于2012年5月8日，法定代表人为张明高，注册资本6,625.24万元，住所为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府前街16号-16，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资产管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外围设备（不含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经济贸易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不含演出、棋牌室）；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不含排队服务、代驾服务、对外劳务合作）；会议服务；软件开发；零售电子产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张明高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7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人民教育出版社，任编辑、经理；2004年7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北京大视野教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北京继教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总裁；2011年1月至今，担任浙江凯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12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东方汇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7月至今，

担任北京东师理想国际文化交流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7月至2016年1月担任上海正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北京图文天地制版印刷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大视野教育投资管理股份公司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视野天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年8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北京师培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教培师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2月至今，担任北京大视野教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六、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14年以来，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与公司不存在任何业务及资金的往来。

本次交易后，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高级管理人员将仍然在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任职。如未来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审议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1、如日东方

目前，如日东方向王东升控制的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所和仓库，2016年1-11月，如日东方支付办公室租金5.18万元，支付仓储费用51.51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王东升预计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超过5%，如日东方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其继续向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所和仓库，将构成公司与王东升控制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定价公允，该经常性关联交易议案需提请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上海正是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11月，上海正是的关联交易如下：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1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北京图文天地制	画及画册、设计	-	64,315.00	360,957.00

版印刷有限公司	服务			
---------	----	--	--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1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北京教培师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图书教辅	86,069.20	123,952.60	-
北京东方汇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画及画册	66,194.03	-	-
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图书教辅	-	12,564.00	-
上海书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图书教辅	-	-	224,058.20
合计		152,263.23	136,516.60	224,058.20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正是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其继续向关联方采购画册及销售教辅图书，将构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定价公允，该经常性关联交易议案需提请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前，上海正是与控股股东大视野、实际控制人张明高存在资金往来，截至2016年11月末，往来款余额为0。控股股东大视野、实际控制人张明高承诺，中育传媒收购上海正是后，不再与上海正是发生资金往来。

（二）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会新增同业竞争，通过向控股股东大视野购买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可以彻底消除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信息

（一）收购如日东方的交易对方

王东升先生，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10月至1997年11月就职于经济日报社中国经济出版公司，担任发行员；1997年11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全国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读书教育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担任发行区域负责人；2002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9月至2010年6月，担任北京智慧龙文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担任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保中先生，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10月至今，担任北京智慧龙文化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7月至今，担任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宁景贵先生，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获得中学教师二级职称和图书发行员中级职称。2002年8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营销业务员；2010年7月至今，担任北京智慧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担任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监事。

邱岩女士，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凯乐宾馆，担任出纳员；2013年4月至2016年6月，担任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发行部经理；2016年7月至今，担任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收购上海正是的交易对方

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5月8日，法定代表人为张明高，注册资本6,625.24万元，住所为北京市顺义区大孙各庄镇府前街16号-16，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资产管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外围设备（不含计算机信息

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经济贸易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不含演出、棋牌室）；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不含排队服务、代驾服务、对外劳务合作）；会议服务；软件开发；零售电子产品。（“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对方与公众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收购如日东方的交易对手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收购上海正是的交易对手大视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2年内违法违规情形及其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本次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民事、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第四节 交易标的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如日东方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南路10号西楼一层		
法定代表人	王东升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9MA006U482F		
经营范围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销售文化用品、文具用品、工艺美术品；图文设计、制作；出版物批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批发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资质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股东及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东升	260	52.00
	王保中	80	16.00
	宁景贵	80	16.00
	邱岩	80	16.00
	合计	500	100.00

如日东方（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7月12日，由自然人股东王东升、宁景贵、王保中和邱岩共同出资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东升	260	52.00%
2	宁景贵	80	16.00%
3	王保中	80	16.00%
4	邱岩	80	16.00%
	合计	500	100.00%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如日东方的认缴出资额已经全部缴纳，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2、标的公司的产权或控制关系，包括其主要股东或权益持有人及持有股权或权益的比例、公司章程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原高管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该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如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

如日东方的控股股东为王东升，持股比例为 52%，其他主要股东包括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各持股 16%。

如日东方的各股东未在公司章程中约定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未在章程中约定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特殊的高管人员安排；如日东方各股东之间未签署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相关投资协议；如日东方各股东之间未签署对本次标的资产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的协议，亦未作出对本次标的资产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的的其他安排（包括但不限于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

本次交易后，如日东方的高级管理人员仍在如日东方任职，员工劳动关系不变。王东升仍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宁景贵任监事。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 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如日东方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货币资金	1,170,424.21
应收账款	10,971,697.91
预付款项	140,000.00
固定资产	131,419.81
长期待摊费用	211,111.11
合计	12,624,653.04
资产总计	12,766,218.01

以上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043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主要资产中，应收账款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对应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北京乐尚华星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674,496.76	69.95
河北新华联合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1,561,921.60	14.24
北京明辉博雅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207,266.30	11.00
河北银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28,013.25	4.81

合计	10,971,697.91	100.00
----	---------------	--------

其中，北京乐尚华星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河北新华联合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和河北银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明辉博雅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温爱桂（71.46%）、瞿廷波（19.69%）和曾诚（8.86%）。如日东方的主要应收账款单位实力较强，且账龄均在1年以内，不存在回收风险。

预付款项为预付中国地图出版社的图书采购款；固定资产主要为家具和电子设备；长期待摊费用为待摊销的办公室装修款项。

如日东方合法拥有上述主要资产，相关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亦不涉及诉讼、仲裁及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情况，权属不存在瑕疵。

（2）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如日东方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3）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2016年11月30日，如日东方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应付票据	4,770,286.23
应付账款	3,738,361.32
应交税费	203,187.06
其他应付款	463,444.21
合计	9,175,278.82
负债总计	9,256,656.82

以上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043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主要负债中，应付票据为如日东方签发的用于支付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图书采购款项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账款的账龄均在1年以内，对应的主要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376,095.22	36.81	图书采购款
河北美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339,110.09	35.82	图书采购款
石家庄刺儿梅图书销售有限公司	430,000.00	11.50	稿费
北京金诚顺达物流有限公司	261,801.74	7.00	运费

北京钱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6.69	装修费
合计	3,657,007.05	97.82	

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房租。

4、交易标的其他股东的意见或者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本次交易已经取得了如日东方全部4名自然人股东的同意。

5、标的公司最近2年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的相关的评估价值、交易价格、交易对方和增资改制的情况

不适用。

6、标的公司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如日东方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也未受到过对其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行政处罚。

7、标的公司资金占用情况

如日东方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其资源（资金）的情形。

（二）上海正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正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570号1209-E室		
法定代表人	赵秀会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7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99755046J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计算机硬件、电子产品、通讯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集成电路开发、设计，信息技术咨询，科学技术咨询，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数字出版技术开发，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出版物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资质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股东及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大视野	500	100.00

	合 计	500	100.00
--	-----	-----	--------

上海正是自设立以来不存在股权变动。

2、标的公司的产权或控制关系，包括其主要股东或权益持有人及持有股权或权益的比例、公司章程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原高管人员的安排、是否存在影响该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如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

上海正是的股东为大视野。大视野未在公司章程中约定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未在章程中约定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特殊的高管人员安排；大视野未签署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相关投资协议；大视野未签署对本次标的资产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的协议，亦未作出对本次标的资产的独立性产生影响的其他安排（包括但不限于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

本次交易后，上海正是的高级管理人员仍在上海正是任职，员工劳动关系不变。赵秀会仍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杨广福任监事。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 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截至2016年11月30日，上海正是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货币资金	610,092.21
应收账款	648,237.05
其他应收款	331,401.84
存货	469,560.80
固定资产	22,793.24
合计	2,082,085.14
资产总计	2,136,781.13

以上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043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主要资产中，应收账款的账龄均在1年以内，对应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上海钟书实业有限公司	574,240.05	88.58
华师大四附中	31,930.00	4.93
向明初级中学	20,416.00	3.15
上海语林心典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650.00	0.87

上海光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0.77
合计	637,236.05	98.30

其中，上海钟书实业有限公司为连锁书店，股东为金浩和徐雅娥，在上海市共设有9家分店。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11月末，上海正是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不存在回收风险。

其他应收款包括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的房租押金18.00万元，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的房租押金11.53万元和上海张江物业设施管理有限公司的物业押金1.41万元；存货均为库存图书和画册。

上海正是合法拥有上述主要资产，相关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限制，亦不涉及诉讼、仲裁及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情况，权属不存在瑕疵。

（2）对外担保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上海正是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3）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2016年11月30日，上海正是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应付账款	18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4,250.14
合计	318,250.14
负债总计	324,675.09

以上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043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应付账款的账龄均在1年以内，对应的主要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光明日报出版社	176,000.00	95.65	图书采购款
上海岩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	4.35	产品设计费
合计	184,000.00	100.00	

应付的职工薪酬主要为应付11月份工资。

4、交易标的其他股东的意见或者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本次交易已经取得了上海正是唯一股东大视野的同意。

5、标的公司最近2年资产评估、交易、增资或改制的相关的评估价值、交

易价格、交易对方和增资改制的情况

不适用。

6、标的公司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海正是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也未受到过对其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行政处罚。

7、标的公司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大视野为满足其旗下各企业主体的短期营运资金需求，与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存在资金调拨，由此产生对上海正是的资金占用，2015年末和2016年末，资金占用余额分别为110万元和48万元。截至2016年11月末，大视野及其关联公司已经全部偿还占用上海正是的资金，自2016年11月末以来，未发生占用上海正是资源（资金）的情形。大视野及其实际控制人张明高出具承诺，除中育传媒外，未来其所控制的企业不再与上海正是发生资金往来，避免资金占用。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

（一）如日东方

1、评估基准日

（1）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11月30日；

（2）根据评估目的与中育传媒（“委托方”）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使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为目的服务。选择月末会计结算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较全面地反映被评估资产及负债的总体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3）本次评估中所采用的取价标准是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2、评估方法

进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要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时的市场状况及在评估过程中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

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由于如日东方（“被评估单位”）有完备的财务资料和资产管理资料可以利用，资产取得成本的有关数据和信息来源较广，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根据评估师对如日东方经营现状、盈利预测情况及发展规划的了解，以及对其所依托的相关行业、市场的研究分析，评估时认为如日东方在同行业中具有竞争力，在未来时期里具有可预期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条件。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特性，以及我国目前市场化、信息化程度尚不高，难于收集到足够的同类企业产权交易案例的情况，本次评估不宜采用市场法。因此，本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进行，在比较两种评估方法所得出评估结论的基础上，分析差异产生原因，最终确认评估值。

（1）资产基础法介绍

资产基础法是指分别求出企业各项资产的评估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负债评估值得到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

①货币资金的评估

货币资金主要按账面核实法进行评估，其中，银行存款通过将评估基准日各银行存款明细账余额与银行对账单核对，确定评估值。

②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评估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评估采用函证或替代审核程序确认账面明细余额的真实性，分析其可回收性，并在此基础上确定评估值。

③存货的评估

存货为被评估单位外购的图书，本次评估采用替代审核程序确认账面值的真实性，在此基础上确定评估值。

④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采用替代审核程序确认账面明细余额的真实性，并在此基础上确定评估值。

⑤固定资产的评估

对固定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重置成本法是依据被评估设备在全新状态下的重置成本扣减实体性损耗、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或在确定综合成新率的基础上，确定设备评估价值的方法。成本法的数学表达式是：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A. 重置全价的确定

纳入评估范围的设备主要为电子设备，结合各类设备的合同签订方式、价格变化情况及价值构成情况，一一确定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电子设备重置全价确定公式如下：

重置全价=设备购置价+运杂及安装调试费+其他费用（资金成本）-设备原价中包含的增值税

设备购置价格的确定

设备购置价格的确定主要通过以下途径：

- i) 进行市场询价；
- ii) 参考被评估单位近期同类设备的最新市场成交价格。

运杂及安装调试费

运杂费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在地至设备购置地距离分析确定；安装调试费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在地人工工资水平分析确定。

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根据委估各项设备资金占用时间结合银行贷款利率测算确定。

增值税抵扣额的确定

根据“财税〔2008〕170号”文件，对于符合增值税抵扣条件的，计算出增值税并进行抵扣。计算公式为如下：

$$\text{增值税抵扣额} = \text{设备购置价} \div (1+17\%) \times 17\%$$

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本次评估的电子设备购买时包运输和安装调试，运杂及安装调试费不予考虑；电子设备购置价较低、占用资金少且时间短，资金成本不予考虑。因此设备重置全价简化如下：

$$\text{重置全价} = \text{设备购置价} - \text{设备原价中包含的增值税}$$

B. 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电子办公设备的成新率一般采用使用年限法确定，计算公式为：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100%

C. 评估值的确定

设备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⑥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

对于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在核实支出和摊销政策的基础上，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合同和记账凭证，对其真实性、完整性进行核实，了解其摊销期限，对其摊销金额进行核实，并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⑦负债的评估

负债按实际需要承担的债务进行评估。

(2) 收益法介绍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单位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的基本公式为：

$$E = (B - D) + M$$

式中：

E：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D：评估对象的付息债务价值

M：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净值

B：被评估单位的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text{企业自由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 \sum_{i=1}^n \frac{Fi}{(1+r)^i}$$

式中：

Fi：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评估对象的未来预测期。

(3) 收益法评估过程中经营指标的预测依据

①图书市场总体状况、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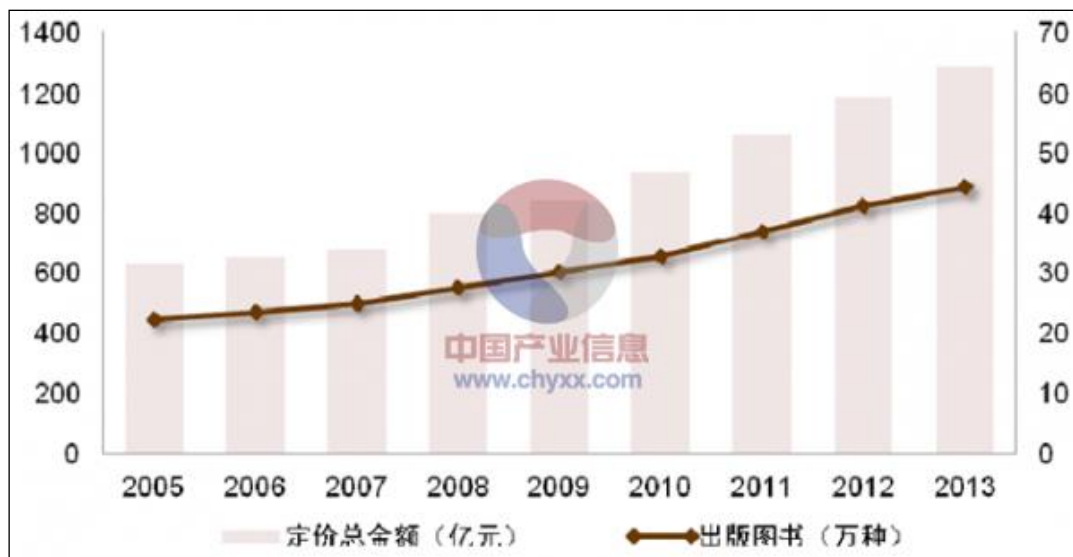
A. 行业规模与市场容量持续增长

据国际专业出版顾问公司鲁迪格·威辛巴特撰写的全球出版趋势报告，在图书、杂志、影视和娱乐、音乐、游戏等内容创意型产业中，图书市场规模最大，

约 1,510 亿美元，而 2012 年中国图书市场规模达到 140 亿欧元，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图书市场，并占据全球图书市场 12% 的份额。

a. 出版图书种类

2005-2013 年出版图书种类与定价总金额变动趋势图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05 年至 2015 年《全国新闻出版业基本情况》统计，自 2005 年以来，每年新出版的图书种类及定价总金额逐年稳步增长，2015 年全国出版 550.6 亿册(份、盒、张)。其中，出版图书 86.6 亿册(张)，增长 5.8%，占全部数量的 15.7%；期刊 28.8 亿册，降低 7.0%，占 5.2%；报纸 430.1 亿份，降低 7.3%，占 78.1%；音像制品 2.9 亿盒(张)，降低 10.4%，占 0.5%；电子出版物 2.1 亿张，降低 38.8%，占 0.4%。全国出版图书、期刊、报纸总印张为 2,467.03 亿印张，折合用纸量 570.75 万吨，较 2014 年降低 12.21%，其中：图书用纸量占总量的 30.62%，提高 5.17 个百分点；期刊用纸占总量 6.69%，提高 0.15 个百分点；报纸用纸占总量 62.69%，降低 5.32 个百分点。

b. 出版物销售情况

2015 年全国新华书店系统、出版社自办发行单位出版物总销售 199.45 亿册(张、份、盒)、2,563.74 亿元，与上年相比数量增长 0.20%，金额增长 6.14%。其中：新华书店系统销售 137.21 亿册(张、份、盒)、1,480.13 亿元，与上年相比数量增长 3.88%，金额增长 9.75%。居民和社会团体零售总额 751.59 亿元，比上年增长 4.70%，其中城市零售 633.91 亿元，农村零售 117.68 亿元，城乡零售比为 5.39:1；出版物批发销售总额 1,809.96 亿元，比上年增长 6.77%，批零比

为 2.41: 1, 其中: 批给市、县批发、零售出版物发行企业 1,783.86 亿元, 比上年增长 8.94%; 批给县以下单位或个人 26.11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2.20%; 出口总额 2.19 亿元, 比上年下降 8.75%。

2015 年, 全国新华书店系统、出版社自办发行单位纯销售 67.42 亿册(张、份、盒)、781.42 亿元, 与上年相比数量下降 3.49%, 金额增长 0.44%。

全国新华书店系统、出版社自办发行单位年末库存 67.83 亿册(张、份、盒)、1082.44 亿元, 与上年相比数量增长 2.17%, 金额增长 7.16%。

B. 图书细分市场结构变化, 逐渐向大众图书倾斜

根据开卷信息的分类方法, 图书市场按照内容与功能的差异可以区分为教辅教材、社科、文艺、少儿、语言、科技、生活休闲、综合图书 8 个细分市场, 各细分市场的产品特点、消费群体、竞争程度、市场周期都有所不同, 伴随着图书出版行业市场化改革进一步深入、文化消费升级、新媒体的发展, 图书市场呈现明显的向大众图书倾斜的趋势。

C. 畅销书贡献主要市场份额, 少儿与文艺类成为畅销书主体

销量排名前 5% 的图书品种对市场的码洋贡献率图



中国图书零售市场存在典型的“80~20 效应”, 即占市场在销品种比例不高的畅销书却能够为整个图书零售市场贡献高比例的销售码洋。根据开卷信息对地面书店销售监测数据显示, 2014 年中国图书市场动销的 132 万种图书当中, 销量排名前 5% 的图书品种为零售市场贡献了 63.53% 的市场销售码洋, 这种现象在线上销售渠道中表现更为明显。畅销书已经成为拉动中国图书零售市场发

展的重要力量，也是出版社、图书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

D.图书品种增速放缓，品种效率提升

2015年，全国图书零售市场同比增长12.8%，动销品种数为168万种，在销品种规模巨大，说明了出版业创造能力旺盛及读者购书选择广泛。

E.线上与线下渠道格局趋向稳定

2015年我国图书销售保持了正增长势头，其中实体书店图书零售有小幅增长，而线上图书零售增长迅猛。数据显示，2015年，京东纸书全年销量超过2亿册；当当网自营图书销售额超过100亿元，占线上图书零售额的36%；天猫一家销售额也高达75亿元，占线上图书零售的27%，同比增长达73%；文轩在线全年图书零售额为14亿元，占线上图书零售的5%，同比增长75%。

当当网、亚马逊、京东、新华在线、实体书店的淘宝店等线上图书销售渠道呈现明显增长趋势，在做大整体市场规模的同时，对地面书店的分流作用明显。线上渠道相比线下，在面向消费者时具有价格低廉、品种丰富、配送便捷、活动促销刺激消费作用强等特点，同时还具有无租金成本、信息化程度高、采购仓储物流上的规模效应等经营性优势。

F.民营图书行业发展趋势

书籍是表达思想、传播知识、积累文化的物质载体，凝聚着人类的智慧，传递着文化的薪火。图书行业不仅创造着商业价值，也传承着社会文明，坚守着文化信仰。从结绳记事到印刷术再到数字媒体，科技进步催生着图书行业的变革，经济昌盛孕育着文化的繁荣。在新时期，图书行业面临着新的变革与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全球化、互联网、影音娱乐模糊了文化的边界；电子商务、大数据、现代物流改变着图书流通市场；粉丝经济、微电影、新媒体激发出文化消费的无限遐想。在新的时代背景下，图书行业的挑战与机遇并存。

中国发布的《全球传媒蓝皮书：全球传媒发展报告(2014)》指出，2017年我国图书市场收入将达132亿美元，为全球第二大图书市场，2018年我国图书收入将占整个亚太地区图书市场的35%，这一利好消息有望提振我国图书销售行业。

随着互联网发展，丰富的网络信息本已对图书出版造成了威胁，而盗版电子书籍泛滥，更是加剧了行业危机。不过，随着国家与行业对盗版的严厉打击，

消费者维权意识增强，图书出版工艺提高，未来图书出版市场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②市场占有率分析

标的公司核心人员依靠其优质的服务及提供高品质的图书产品，通过超过10年的经营积累，业务规模已成为河北省民营教辅图书销售领域的领头羊。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核心人员同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上百家分子公司（县级新华书店）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未来公司仍可通过复制目前成功经验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其他子分公司开展合作，持续扩大河北省既占市场以外的图书销售市场。

综合上述分析，基于如日东方2016年9-11月仅依靠公司股东部分秋季学期图书销售订单（不到秋季学期业务的50%）便已实现超过1,000万元收入、如日东方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半年期图书销售协议所约定的销售任务便达5,000万码洋（换算营业收入近2,500万元）的事实，同时，考虑到图书销售每年销售分春秋两季，如日东方管理层预测2016年12月不再产生营业收入，预测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为4,400万元（2016年1-11月营业收入乘以4并百万位取整确定），自2018年至2019年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20%的环比增长率测算确定，“业绩承诺”以外的2020年至2021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15%的环比增长率测算确定；标的公司成立至今（经营期主要为2016年9月-12月）净利润率处于5.55%水平，由于标的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仅依靠其不足50%秋季业务所创造，随着边际效益的显现，预计2017年标的公司净利润率会有一定幅度的提升，此次盈利预测确定为6%左右，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2018年至2021年标的公司各项成本费用进行预测，故2018年至2021年标的公司净利润率由2017年的6%逐渐下降至4.5%左右。

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认为，如日东方此次评估涉及的盈利预测过程坚持了谨慎性原则，测算依据具有合理性，有效地维护了挂牌公司的利益。

3、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1）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承接评估业务时，通过与委托方沟通、查阅资料或初步调查等方式，明确委

托方、被评估单位、评估报告使用者等相关当事方、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基本情况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2）签订业务约定书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综合分析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评价项目风险，确定承接评估业务后，与委托方签订业务约定书。

（3）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本评估项目的特点，明确评估对象及范围，评估时重点考虑评估目的、资产评估对象状况，资产评估业务风险、资产评估项目的规模和复杂程度，评估对象的性质、行业特点、发展趋势，资产评估项目所涉及资产的结构、类别、数量及分布状况，相关资料收集情况，委托方、被评估单位过去委托资产评估的经历、诚信状况及提供资料的可靠性、完整性和相关性，资产评估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经验及专业、助理人员配备情况后编制合理的资产评估计划，并根据执行资产评估业务过程中的具体情况及时修改、补充资产评估计划。

（4）现场调查

根据评估业务的具体情况对评估对象进行必要的勘查，包括对设备和其他实物资产进行必要的现场勘查，了解资产的使用状况及性能。

（5）收集资产评估资料

通过与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沟通并指导其对评估对象进行清查等方式，对评估对象资料进行了解，同时主动收集与资产评估业务有关的评估对象资料及其他资产评估资料，根据评估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补充收集所需要的评估资料。通过收集相关资料来了解被评估单位经营状况和委估资产及现状，协助被评估单位收集有关经营和基础财务数据，将资产评估申报表与被评估单位有关财务报表、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并对相关资料进行验证，采取必要措施确信资料来源的可靠性。

（6）财务分析

分析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相关经营主体的历史经营情况，分析收入、成本和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原因，分析其获利能力及发展趋势。

（7）经营分析

分析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相关经营主体的综合实力、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竞争优势等因素。

（8）盈利预测的复核

根据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相关经营主体的财务计划和发展规划及潜在市场优势，结合经济环境和市场发展状况分析，对企业编制的未来期间盈利预测进行复核。

（9）评定估算

对所收集的资产评估资料进行充分分析，确定其可靠性、相关性、可比性，摒弃不可靠、不相关的信息，对不可比信息进行分析调整，在此基础上恰当选择资产评估方法并根据业务需要及时补充收集相关信息，根据评估基本原理和规范要求恰当运用评估方法进行评估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对信息资料、参数数量、质量和选取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资产评估结论，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必要的内部复核工作。

（10）编制和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在执行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形成资产评估结论后，按规范编制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方等进行必要的沟通，听取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等对资产评估结论的反馈意见并引导委托方、被评估单位、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者等合理理解资产评估结论，以恰当的方式提交给委托方。

4、资产评估结果

（1）资产基础法

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如日东方经审计后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1,276.62 万元，总负债 925.67 万元，净资产 350.96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1,276.32 万元，总负债 925.67 万元，净资产为 350.65 万元，净资产减值 0.31 万元，减值率 0.09%。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242.37	1,242.37	-	-
非流动资产	34.26	33.95	-0.31	-0.90
其中：固定资产	13.15	12.84	-0.31	-2.36

长期待摊费用	21.11	21.11	-	-
资产总计	1,276.63	1,276.32	-0.31	-0.02
流动负债	925.67	925.67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925.67	925.67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50.96	350.65	-0.31	-0.09

如上表所示，由于如日东方 2016 年 7 月 12 日设立，截至评估基准日，各项资产变化不大，因此评估值与资产账面价值差异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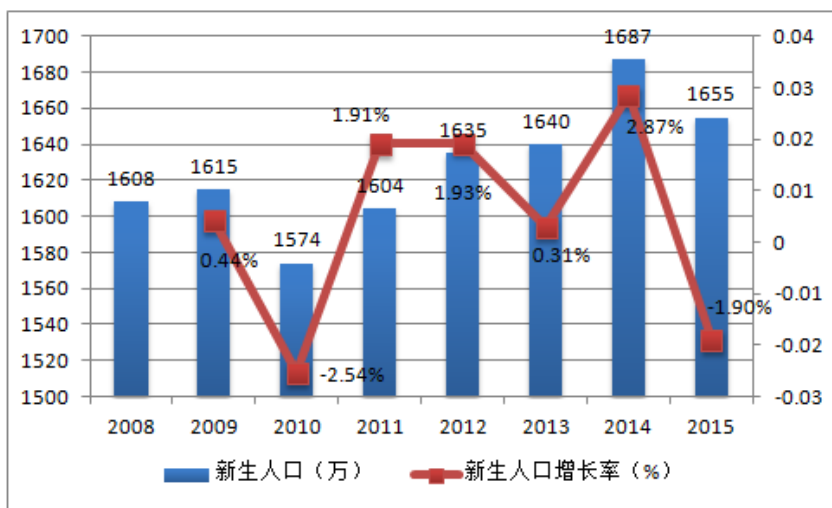
（2）收益法

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如日东方的账面净资产 350.96 万元，经收益法评估后如日东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230.00 万元，评估增值 1,879.04 万元，增值率 535.40%。如日东方以收益法评估增值幅度较大，具体分析如下：

①营业收入的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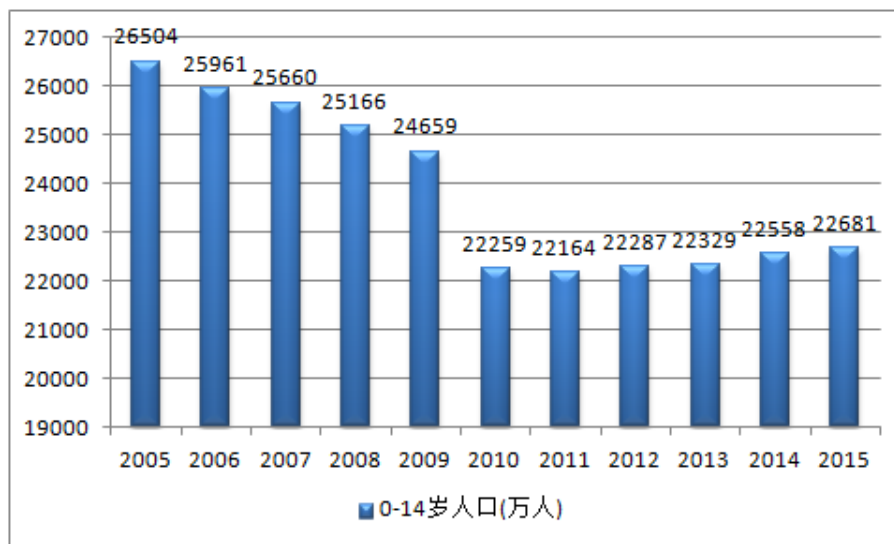
A. 行业整体需求旺盛

2015 年 10 月 26 日至 29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预计伴随着这次政策的全面实施，未来新生儿数将保持目前的较高增长率，甚至加速增长，如下图所示：



由于计划生育的持续实施，我国 0-14 岁人口一直在下降，在 2011 年达到最低点 22,164 万人，然后在 2012 年和 2013 年缓慢增长，增长率为 0.1%~0.5%，总人口占比也从 2005 年的 20.27% 下降到 2013 年的 16.41%。在 2013 年局部开放

二胎政策后,随着新生婴儿数量的加速增长,2014年0-14岁人口开始加速增长,增长率达到1%,占总人口的16.49%,占比为4年最高。随着新生婴儿规模的高速增长,我国0-14岁人口数量也将持续增长,如下图所示:



随着我国全面二孩政策不断推广实施,长期来看,未来年度中小学学生数量将持续稳定增长。因此,中小学教辅图书需求仍具备上涨的动力,教辅图书行业规模具备持续增长的前提。

B. 教辅图书在图书行业占比高、定价增长



	实体书店		网上书店	
	码洋比重%	同比变化(百分点)	码洋比重%	同比变化(百分点)
社科	19.62	1.66	26.61	-1.29
教辅教材	25.38	-0.25	9.78	2.06
语言	6.91	-0.40	6.63	-0.04
文学	12.10	0.37	13.36	-0.11
艺术	4.42	-0.02	5.45	0.96
传记	1.71	-0.27	1.35	-0.25
科技	6.67	-0.73	9.98	-0.43
少儿	18.17	0.46	21.90	-0.25
生活	4.01	-0.67	4.30	-0.60

2015年不同渠道细分市场规模对比

资料来源：开卷信息

2015年综合零售市场码洋规模显示，教辅教材占比达到15.78%，而从不同渠道细分市场规模对比来看，教辅教材类是实体书店渠道码洋比重最大的细分类，为25.38%，网上销售渠道的销售结构与实体店有明显的差别，教辅教材类占比仅有9.78%，因此较长时间内，现有销售渠道和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2014年和2015年，各细分市场的图书价格比较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4年均价(元)	2015年均价(元)	同比升降%
合计	26.30	28.22	7.30
文学	32.68	35.20	7.71
社科	32.65	35.02	7.26
科技	43.86	46.77	6.63
少儿	18.50	19.69	6.43
艺术	29.54	31.71	7.35
生活	29.36	30.70	4.56
教育	22.88	24.22	5.86

资料来源：中国出版传媒商报

由上表可知，2015年各类书籍均价较2014年均有一定程度的上涨，其中教育类图书价格同比增长5.86%，由此可见，近年来我国图书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教辅材料市场规模占据重要比重。

C. 被评估单位业务稳定

如日东方主要通过新华书店等渠道向中小學生定向提供教辅材料，图书的品质、老师和学生对图书的接受程度以及按时按量将数以百万计图书送至各书店是其业务能否稳定的重要因素。如日东方管理团队均拥有图书销售行业10年以上的从业经验，目前如日东方拥有的图书销售渠道均与其管理团队形成了多年的合

作关系，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与书店和出版商形成了相当的默契，成为良性发展的利益共同体，且如日东方管理团队长期合作的图书编撰人员多达数百人，图书品质及种类拥有强有力的保证，因此如日东方的业绩能够保持稳定、长久。

D.营业收入的预测

历史年度如日东方营业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11月
营业收入	1,097.17
其中：图书销售业务收入	1,097.17

被评估单位主营图书销售业务，评估基准日当期实现图书销售收入 1,097.17 万元，该收入实现于 2016 年 9-11 月，系由王东升等如日东方核心管理团队的业务渠道创造的收入。如日东方成立于 2016 年 7 月，主要开展中小学教辅图书的销售业务，目前如日东方拥有的业务全部来自王东升等如日东方核心管理团队的原有业务渠道。

截至评估基准日，如日东方主要通过新华书店等渠道向中小学生定向提供教辅材料，图书的品质、老师和学生对图书的接受程度以及按时按量将数以百万计图书送至各书店至关重要。如日东方主要管理人员均拥有图书销售行业超过 10 年的从业经验，主要管理人员在与新华书店和出版商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已成为良性发展的利益共同体，且主要管理人员长期合作的图书编撰人员多达百余人，图书品质具有强有力的保证。因此，如日东方主要管理人员与出版社及新华书店的合作关系能够保持稳定、长久。

如日东方管理人员依靠其优质的服务及提供高品质的产品，通过超过 10 年的经营积累，已成为河北省民营图书销售领域领头羊，目前，如日东方管理人员同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上百家分子公司（县级新华书店）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未来如日东方仍可通过复制目前成功经验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其他子分公司开展合作，持续扩大河北省既占市场以外的图书销售市场。新华书店总公司对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达的任务指标为图书销售业务收入每年增长 20%，如日东方业务增长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增长情况密切相关，同时如日东方将加速开发河北省既占市场以外的，以及其他省份的图书销售市场。综合上述分析，基于如日东方 2016

年 9-11 月仅依靠公司股东部分秋季学期图书销售订单（不到秋季学期业务的 50%）便已实现超过 1,000 万元收入、如日东方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7 年春季学期的图书订单接近 2,500 万元的事实，同时，考虑到图书销售每年销售分春秋两季，如日东方管理层预测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4,400 万元，自 2018 年至 2019 年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 20% 的增长率测算确定，2020 年至 2021 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 15% 的增长率测算确定。

E.收入测算依据、测算过程及合理性

a.行业竞争分析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教辅图书行业逐渐改变了过去以政府行政行为干预为主的局面，转变为以市场竞争为主、政府监督为辅的市场化运营发展模式。市场经济带来了教辅图书的繁荣，一批优秀重点图书涌现，如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的《教材完全解读》系列，由科学出版社和龙门书局出版的《三点一测》升级版、《龙门新教案丛书——同步测控》等等。从全国市场来看，教辅图书行业竞争较为激烈。

同时，由于全国各省市地方政府从当地教育资源、考生素质等情况以及地方经济创收等因素考量，新的竞争者很难在短期内进入一个当地成熟的教辅图书市场，如日东方作为河北省民营图书销售行业的领头羊，通过核心人员十余年的深耕细作，管理团队在与书店和出版商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形成了相当的默契，各方已形成为良性发展的利益共同体，且如日东方管理团队长期合作的图书编撰人员多达百余人，图书品质具有强有力的保证。因此，被评估单位管理人员与出版社及书店的合作关系能够保持长久稳定。如日东方市场竞争优势明显，在其目标市场竞争者相对有限。

b.标的公司市场占有率分析

据调查，河北省教辅图书销售码洋约为每年 10 亿元人民币，其中，市场化教辅图书的销售码洋约为每年 9 亿元人民币。标的公司的核心团队运营的教辅图书业务在河北省新华书店系统市场化教辅销售码洋预计为 1.5 亿元/年，约占全省市场化教辅销售额的 17%，在河北省民营教辅图书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c.客户拓展、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

客户拓展方面，根据标的公司最新经营情况显示，公司 2017 年新增合作书店超过 50 家，出版商 1 家，新合作的编撰人员 32 人，新增客户为标的公司完成甚至超过承诺利润奠定了坚实的客户基础；合同签订和执行方面，标的公司春季学期教辅图书协议已全部执行，码洋合计超过 5,000 万元，按 45% 的折扣测算，对应营业收入超过 2,200 万元人民币，简单年化营业收入超过 4,400 万元，达到本次评估预测的 2017 年营业收入 4,400 万元。标的公司管理人员依靠其优质的服务及高品质的产品，通过超过 10 年的经营积累，业务规模已成为河北省民营图书销售领域领头羊，目前，标的公司管理人员同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上百家分子公司（县级新华书店）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未来可通过复制目前成功经验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其他子分公司开展合作，持续扩大河北省既占市场以外的图书销售市场；新华书店总公司对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达的任务指标为图书销售业务收入每年增长 20%，如日东方业务增长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增长情况密切相关，同时，如日东方将加速开发河北省既占市场以外的，及其他省份的图书销售市场，因此，在国家对教辅图书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未来年度被评估单位基本能够确保每年营业收入以 20% 的增速增长。此次评估中，2018 年至 2019 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 20% 的环比增长率测算确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业绩承诺期”以外的 2020 年至 2021 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 15% 的增长率测算确定。

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的图书品类众多，其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小学教材、中小学教辅、经典著作、社会科学、天文地理、生活休闲等图书的销售，其中，中小学教材为其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

由于中小学教材由国家教育部制定，书店无法通过丰富教材品种来提高销售收入，因此，未来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中小学材料销售收入增长空间有限，为完成新华书店总公司制定的收入增长目标，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需从中小学教辅、经典著作、社会科学、天文地理、生活休闲等其他图书的销售业务入手，寻找更高速的收入增长点。

随着家长对孩子教育重视程度的逐步提升，教辅图书方面的投入将持续增加；同时，市场上的教辅图书虽然品类众多，但质量良莠不齐，需要老师和家

长们翻阅对比方能挑出与教材配套的资料，教辅图书用于孩子学习的属性决定了家长不敢随意在网上购买，在互联网高速发展的今天，教辅图书是为数不多的对互联网冲击敏感度较小的产品，相对于网商平台来说，实体书店在教辅图书销售方面具有特殊的竞争优势。

根据公开数据显示，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北洋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的教材教辅发行收入达到 27.65 亿元，2013 年至 2015 年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17.97%，在中小学在校人数趋于平稳的情况下，教材的增长显得乏力，但该复合增长率接近 20%，主要是通过教辅图书的快速增长实现的，因此未来要保证教材教辅板块的收入增长目标，河北省新华书店系统在提高图书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还需持续提高教辅图书收入增长水平，而如日东方作为河北省教辅图书领域中实力较强的民营企业，将受益于上述教辅图书市场规模的快速增长，营业收入增速将达到或超过 20%。

如日东方在河北省发行的图书品种如数列入了《河北省新华书店市场化教辅采购目录》，其中多个产品得到了河北省新华书店的重点推荐；发行的部分图书列入了河北省相关教育活动的推荐用书目录。如日东方被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评定为 A 级供应商，如日东方向河北省新华书店系统发行的教辅图书种类也将逐步增加，促进如日东方未来的业务开展。

2017 年春季，如日东方对河北省赤城县新华书店、蔚县新华书店、万全县新华书店和阳原县新华书店等多家单位的结算折扣为 63%，较原来预计的 45% 的折扣有了明显提高，由此大幅提高了码洋转化为营业收入的能力，随着如日东方与客户合作的深入，更多的图书品种和新华书店单位的结算折扣率将提高，这将有助于如日东方营业收入的增长。

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对如日东方 2017 年春季学期教辅图书的销售收入进行了跟踪调查，如日东方 2017 年 1 季度即春季学期教辅书籍销售码洋合计超过 5,000 万元，营业收入超过 2,200 万元人民币，由于教辅图书行业具有明显的春季、秋季两学期的季节性特征，经简单年化如日东方营业收入可以超过 4,400 万元，达到本次盈利预测确定的 4,400 万元。由此可见，2017 年预测的营业收入基本可以确定能够完成，说明本次评估对营业收入的预测思路具有准确性、合理性。2017 年 1 季度如日东方未经审计的净利润达到 201.43 万元，超过 2017

年全年的业绩承诺的一半，因此，如日东方评估过程的业绩预测具有充分的谨慎性。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认为，如日东方 2017 年及以后收入测算依据充分、测算过程合理。

②营业成本的预测

历史年度如日东方营业成本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11 月
营业成本	747.88
其中：图书销售业务	747.88

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图书采购成本，对于预测期营业成本的预测，如日东方管理人员主要以报告期图书销售毛利率为基础进行分析预测。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0432 号《审计报告》，如日东方 2016 年 1-11 月毛利率为 31.84%，2016 年的毛利率亦为 31.84%，2017 年一季度的毛利率为 32.60%。如日东方给予主要书店的折扣（即如日东方出厂价÷图书定价）约为 45%，已处于较低的水平，且如日东方已同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实现了“双赢模式”下的平衡状况，未来不存在折扣加大的可能。同时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已下放教材定价的权限，教辅图书销售价格预计会因该政策受益，教辅图书未来定价可能更趋灵活，如日东方能够通过调整图书售价或推出新的图书品种应对原材料上涨、毛利率下降的压力。因此，预计未来年度毛利率能够维持在目前的水平。此次盈利预测中，基于谨慎性考虑，如日东方管理人员预测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毛利率与目前毛利率水平持平，均为 31.84%，自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考虑一定的下降，毛利率分别确定为 31%、30%。

2014 年以来，同行业 5 家图书经营类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如下：

单位：%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9 月
600551. SH	时代出版	13.30	11.00	11.66
601811. SH	新华文轩	39.68	39.48	38.82
603999. SH	读者传媒	27.58	22.94	24.03
000719. SZ	大地传媒	29.12	29.50	30.27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1-9月
300148.SZ	天舟文化	45.43	56.68	65.88
平均值		31.02	31.92	34.13

如日东方毛利率预测的合理性包括：**A.如日东方历史毛利率的水平与预测值不存在重大差异，2016年如日东方的毛利率为31.84%，2017年一季度的毛利率为32.60%；B.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如上表所示，2014年以来，同行业公司的毛利率在31%-34%之间，与如日东方的预测毛利率不存在重大差异。因此，2017年至2019年预测毛利率为31.84%，2020年和2021年的预测毛利率为31%和30%，具有合理性。**

据此预测2017年起营业成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成本	2,999.23	3,599.07	4,318.89	5,027.62	5,865.55

③营业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如日东方涉及的附加税主要包括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分别7%、3%、2%，计算基础为增值税应纳税额。

如日东方系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的图书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号文件）第二条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因此，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享受增值税减免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2014年度各行业增值税税负汇总表，图书批发行业增值税综合税率（即税负）为1.78%，考虑“营改增”的影响，如日东方增值税综合税率应处于该水平甚至更低。因此，由于2017年如日东方增值税综合税率为0%，故无需缴纳营业税金及附加，如2017年末图书批发行业增值税免税政策到期后未获续期，2018年起应缴纳营业税金及附加，从谨慎性出发，预计如日东方的增值税综合税率为2%，根据如日东方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预测2017年起营业税金及附加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2.67	15.21	17.49	20.11

④销售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11月
运输费	34.32
职工薪酬	12.34
稿费	150.13
仓储费	51.51
差旅费	-
其他	0.30
合计	248.60

销售费用核算的内容主要为图书运输费、销售人员费用、图书仓储费、差旅费、以及支付给撰稿团队的稿费。

此次评估中，如日东方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综合分析如日东方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对预测期内销售费用进行了预测。现分别就各项销售费用进行预测说明：

A、运输费的预测

2016年1-11月，被评估单位运输费为34.32万元。根据如日东方签署的运输协议，运输费成本一般按图书码洋的1%确定。此次盈利预测过程中，基于谨慎性原则，2017年至2021年，如日东方运输费按如下公式测算确定：

$$\text{运输费} = \text{码洋} \times 1\%, \text{ 其中, 每年度码洋} = \text{营业收入} \div 45\% \text{ ①}$$

①由于被评估单位图书销售折扣为45%，因此营业收入需除以45%来确定码洋。

经预测，预测期被评估单位运输费预测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运输费	97.78	117.33	140.80	161.92	163.54

B、销售人员费用的预测

销售人员费用包括销售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a. 人员工资的预测

2016年12月，如日东方核算的销售人员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员工姓名	12月预计发放工资水平（万元）
1	邱Y	1.80

2	宁 JG	1.80
3	孙 CL	0.53
4	王 SJ	0.54
5	王 YY	0.48
6	陈 YF	0.52
合计		5.67

由此，如日东方预测 2016 年 12 月销售员工资为 5.67 万元。

同时，随着如日东方业务规模的扩大，预测期被评估单位销售人员规模将相应扩大，本次盈利预测过程中，企业管理人员预测 2017 年至 2021 年销售人员数量分别达到 12 人、14 人、16 人、18 人、20 人，人均工资分别为 0.9 万元/人*月、1 万元/人*月、1.1 万元/人*月、1.2 万元/人*月、1.3 万元/人*月。

通过上述分析，被评估单位预测期销售员工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销售员工资	129.60	168.00	211.20	259.20	312.00

b. 销售人员“五险一金”的预测

如日东方“五险一金”以员工的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为基础，住房公积金按 12% 的比例、“五险”按 30% 的比例进行缴纳，因此，本次盈利预测“五险一金”预测如下所示：

项目	计费基础 (P)	未来预测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住房公积金	销售人员的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	P×12%	P×12%	P×12%	P×12%	P×12%
“五险”		P×30%	P×30%	P×30%	P×30%	P×30%

由此，被评估单位预测期销售人员“五险一金”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住房公积金	10.89	14.11	17.74	21.77	26.21
“五险”	27.22	35.28	44.35	54.43	65.52

C、稿费的预测

稿费是指被评估单位支付给图书撰稿公司的费用。据测算，2016 年 9-11 月如日东方稿费支出占码洋的支出比例为 6.16%，经核查，该比例在行业内占比一

一般为4%左右，2016年9-11月，如日东方稿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6%，该比例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如日东方为开发2016年秋季学期和2017年春季学期的图书产品，稿费支出较多，而实现的营业收入以2016年秋季学期为主。对于教辅图书来说，编撰质量对图书销售业务至关重要，未来年度如日东方仍将保持目前对编撰团队的投资力度以满足市场对图书品质及多样化的需求。因此，此次盈利预测过程中，如日东方预计预测期每年在稿费方面的投入占码洋的4%左右。由此可得预测期如日东方稿费支出情况，具体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稿费	391.11	469.33	563.20	647.68	744.83

D、仓储费的预测

仓储费是指被评估单位支付给仓库租赁公司的成本，据评估人员现场查阅仓库租赁合同了解到，如日东方每年的仓储费按码洋的1.5%结算，本次盈利预测按该标准对未来年度仓储费用进行预测。由此可得预测期被评估单位仓储费支出情况，具体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仓储费	146.67	176.00	211.20	242.88	279.31

E、其他销售费用的预测

诸如差旅费及其他费用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差旅费及其他	13.00	环比增长 20%	环比增长 20%	环比增长 20%	环比增长 20%

通过“A-E”预测程序，预测期内被评估单位销售费用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销售费用	816.26	995.66	1,207.21	1,410.35	1,618.37

⑤管理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11月
工资	2.29
折旧费及摊销	5.97
房屋租金及物业费	6.72
办公费	3.15
交通及差旅费	1.19
印花税	0.11
合计	19.43

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相关费用、折旧费、印花税及业务招待费等，各部分费用预测如下：

A、职工相关费用的预测

职工相关费用包括管理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a.人员工资的预测

2016年12月，如日东方预计核算的管理人员工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员工姓名	12月预计发放工资水平（万元）
1	王 DS	2.00
2	王 BZ	1.80
3	宋 YW	0.47
4	马 MF	0.40
5	张 SL	0.57
6	史 LQ	1.00
7	侯 YC	0.59
8	张 LL	0.30
9	汪 RJ	0.54
合计		7.67

由此，如日东方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预测2016年12月管理人员工资为7.67万元。

同时，随着如日东方业务规模的扩大，预测期被评估单位管理人员规模将相应扩大，本次盈利预测过程中，如日东方管理层预测2017年至2021年管理人员数量分别达到13人、14人、15人、16人、17人，人均工资分别为0.9万元/人*月、0.95万元/人*月、1万元/人*月、1.1万元/人*月、1.2万元/人*月。

通过上述分析，被评估单位预测期管理人员工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管理人员工资	140.40	159.60	180.00	211.20	244.80

b. 管理人员“五险一金”的预测

如日东方“五险一金”以员工的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为基础，住房公积金按12%的比例、“五险”按30%的比例进行缴纳，因此，本次盈利预测“五险一金”预测如下所示：

项目	计费基础(P)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住房公积金	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和	P×12%	P×12%	P×12%	P×12%	P×12%
“五险”	绩效工资	P×30%	P×30%	P×30%	P×30%	P×30%

由此，管理人员“五险一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住房公积金	11.79	13.41	15.12	17.74	20.56
“五险”	29.48	33.52	37.80	44.35	51.41

B、折旧费及摊销费的预测

本次盈利预测将固定资产折旧费全部归集在此处进行预测。对于折旧费用的预测主要分3个部分进行，即“现有固定资产在预测期内的折旧的预测”、“预测期内现有设备报废更新资产折旧的预测”及“预测期内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预测”。

a. 现有固定资产折旧的预测

此次评估中，对于现有固定资产折旧的预测主要以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固定资产清单为依据并参考企业的折旧政策测算确定。根据企业提供的基准日固定资产折旧明细可知，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3.56万元、账面净值13.14万元，经测算，现有固定资产折旧预测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各期折旧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	净水器	0.13	0.13	0.13	0.13	0.10
2	咖啡机	0.21	0.21	0.21	0.21	0.17

3	家具	2.17	2.17	2.17	2.17	1.62
4	家具	0.06	0.06	0.06	0.06	0.06
合计		2.58	2.58	2.58	2.58	1.94

b. 预测期内现有设备报废更新资产折旧的预测

由于现有设备超过经济使用年限后需要进行报废、更新，因此该部分资产会在预测期内更新产生折旧。被评估单位固定资产均为办公设备等电子设备，此次评估中，假定电子设备5年即需要报废并更新，由此可测算预测期内公司设备更新支出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已过经济使用年限	折旧年限				更新设备价值			
	5年	8年	10年	合计	5年	8年	10年	合计
2016年	-			-	-			-
2017年	-			-	-			-
2018年	-			-	-			-
2019年	-			-	-			-
2020年	-			-	-			-
2021年	13.56			13.56	12.20		-	12.20

上述数据测算逻辑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代码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达到经济使用年限设备金额(万元)	A	-	-	-	-	-	13.56
设备更新支出(万元)	B	-	-	-	-	-	12.20
计算公式	B=A×0.9						

根据被评估单位折旧政策可测算资产更新支出资产的折旧情况，具体测算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折旧年期	净残值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更新设备							12.20
更新设备折旧	5	5%					1.16

c. 预测期内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预测

根据预测的被评估单位预测期内人员数量增长情况、市场外拓速度和规模，

同时结合企业发展规划，对预测期新增固定资产进行预测。此次评估中，由于未来年度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用电脑、手机等价值量较小的设备，预计发生金额较小，如日东方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预测 2016 年 12 月不新增固定资产，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为 5 万元，具体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新增设备支出	5	5	5	5	5

参考企业折旧政策进一步得到被评估单位未来每年度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额，具体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新增设备折旧	5	5%	0.48	1.43	2.38	3.33	4.28

通过“a-c”预测程序，得到预测期内折旧预测数据，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折旧费	3.05	4.00	4.95	5.90	7.38

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待摊销资产为其办公房屋装修费用，对于预测期内房屋装修款的摊销费用主要按照目前公司的摊销政策测算确定；考虑到被评估单位无其他待摊销资产的购置需求，故本次不考虑预测期新增摊销费用。

综合上述预测程序，得到未来年度被评估单位折旧及摊销预测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折旧及摊销费	16.38	17.33	11.62	5.90	7.38

C、其他管理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其他管理费用主要为差旅费、办公费、房屋租金及物业费等。该类管理费用根据企业发展计划，分别以 2017 年相关费用为基础、以适当的增长比例测算确定，增长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增长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房屋租金及物业费	参考2016年1-11月数据预测	5.00%	5.00%	5.00%	5.00%
办公费	参考2016年1-11月数据预测	20.00%	20.00%	15.00%	15.00%
交通及差旅费	参考2016年1-11月数据预测	20.00%	20.00%	15.00%	15.00%
印花税	以收入预测数据为基础按万分之三测算确定				

通过“A-C”预测程序，公司预测期内管理费用预测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管理费用	230.38	260.69	286.69	326.24	376.74

⑥财务费用的预测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费用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11月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0.02
汇兑损益	
金融机构手续费	0.01
其他	0.01
合计	-0.00

被评估单位财务费用核算内容主要为银行账户利息收入以及金融机构手续费等内容。此次评估，考虑到如日东方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等财务费用金额较小，且被评估单位预测期借款需求较小，预计不会产生利息支出。因此，此次评估未对财务费用进行预测。2014年和2015年，中育传媒的财务费用分别为-0.21万元和-0.04万元，如日东方对财务费用的预测符合行业 and 该类规模企业特点。

⑦营业外收支的预测

自设立以来，如日东方无营业外收入及支出发生额，考虑到未来年度营业外收入及支出发生与否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且上述收入/支出金额较小，故此次

评估未对其进行预测。

⑧所得税费用的预测

以 25%为所得税率，根据利润总额预测所得税费用。

⑨预测利润表的编制

综上所述，如日东方的预测利润表（含 2016 年 12 月）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据						
	2016 年 12 月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永续年
一、营业收入	-	4,400.00	5,280.00	6,336.00	7,286.40	8,379.36	8,379.36
减：营业成本	-	2,999.23	3,599.07	4,318.89	5,027.62	5,865.55	5,865.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2.67	15.21	17.49	20.11	20.11
销售费用	18.53	816.26	995.66	1,207.21	1,410.35	1,618.37	1,618.37
管理费用	14.25	230.38	260.69	286.69	326.24	376.74	376.74
财务费用	-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 净收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2.79	354.13	411.90	508.00	504.71	498.59	498.59
加：营业外收入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三、利润总额	-32.79	354.13	411.90	508.00	504.71	498.59	498.59
减：所得税费用	-	88.53	102.98	127.00	126.18	124.65	124.65
四、净利润	-32.79	265.60	308.93	381.00	378.53	373.94	373.94

⑩折现率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基于收益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

WACC 代表期望的总投资回报率。它是期望的股权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的加权平均值，权重取对比公司的股权与债权结构。

WACC 的计算公式：

$$WACC = \frac{E}{D+E} \times R_e + \frac{D}{D+E} \times (1-t) \times R_d$$

其中：Re——股权收益率

Rd——债权收益率

E——股权公平市场价值

D——负息负债

T——适用所得税率

Re 的计算：

Re：股权收益率，采用资本定价模型公式计算确定，公式如下：

$$R_e = [R_f + \beta_e(ERP) + R_s]$$

其中：Rf——无风险报酬率

β_e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i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β_i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ERP——市场超额风险收益率

R_s——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A、无风险报酬率 Rf

取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长期国债到期收益率平均值（截至评估基准日 10 年及以上期固定利率国债）确定无风险报酬率为 4.07%，固定利率国债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总额（亿元）	发行期限（年）	到期收益率（%）	剩余期限（年）
010706.SH	07 国债 06	300.00	30.00	4.27	20.47
010713.SH	07 国债 13	280.00	20.00	4.52	10.72
019003.SH	10 国债 03	240.00	30.00	4.08	23.27
019009.SH	10 国债 09	280.00	20.00	4.08	13.38
019014.SH	10 国债 14	280.00	50.00	4.03	43.51
019018.SH	10 国债 18	280.00	30.00	4.03	23.57
019023.SH	10 国债 23	280.00	30.00	3.99	23.68
019026.SH	10 国债 26	280.00	30.00	3.96	23.73
019029.SH	10 国债 29	280.00	20.00	3.86	13.76
019037.SH	10 国债 37	280.00	50.00	4.40	44.00
019040.SH	10 国债 40	280.00	30.00	4.23	24.04
019105.SH	11 国债 05	280.00	30.00	4.31	24.25
019110.SH	11 国债 10	300.00	20.00	3.03	14.42
019112.SH	11 国债 12	300.00	50.00	4.48	44.52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总额（亿元）	发行期限（年）	到期收益率(%)	剩余期限（年）
019116.SH	11 国债 16	300.00	30.00	4.15	24.58
019123.SH	11 国债 23	280.00	50.00	4.33	44.98
019206.SH	12 国债 06	280.00	20.00	4.03	15.41
019208.SH	12 国债 08	280.00	50.00	4.25	45.49
019212.SH	12 国债 12	280.00	30.00	3.95	25.59
019213.SH	12 国债 13	280.00	30.00	4.12	25.69
019218.SH	12 国债 18	280.00	20.00	3.28	15.84
019220.SH	12 国债 20	260.00	50.00	4.35	45.99
019309.SH	13 国债 09	260.00	20.00	3.05	16.40
019310.SH	13 国债 10	200.00	50.00	4.24	46.50
019316.SH	13 国债 16	260.00	20.00	3.03	16.71
019319.SH	13 国债 19	260.00	30.00	3.24	26.81
019324.SH	13 国债 24	200.00	50.00	5.31	47.00
019325.SH	13 国债 25	240.00	30.00	3.80	27.04
019409.SH	14 国债 09	260.00	20.00	4.77	17.42
019410.SH	14 国债 10	260.00	50.00	4.67	47.52
019416.SH	14 国债 16	260.00	30.00	4.76	27.67
019417.SH	14 国债 17	260.00	20.00	4.63	17.71
019425.SH	14 国债 25	260.00	30.00	4.30	27.93
019427.SH	14 国债 27	260.00	50.00	4.22	48.02
019508.SH	15 国债 08	260.00	20.00	3.22	18.42
019510.SH	15 国债 10	260.00	50.00	3.44	48.52
019517.SH	15 国债 17	260.00	30.00	3.38	28.67
019521.SH	15 国债 21	260.00	20.00	3.24	18.82
019525.SH	15 国债 25	260.00	30.00	3.74	28.91
019528.SH	15 国债 28	260.00	50.00	3.41	49.01
019536.SH	16 国债 08	282.00	30.00	3.36	29.42
019541.SH	16 国债 13	284.10	50.00	3.45	49.51
019547.SH	16 国债 19	374.10	30.00	3.32	29.75
019554.SH	16 国债 26	242.00	50.00	3.48	50.01
019806.SH	08 国债 06	280.00	30.00	4.50	21.45
019813.SH	08 国债 13	240.00	20.00	4.94	11.70
019820.SH	08 国债 20	240.00	30.00	3.91	21.91
019902.SH	09 国债 02	220.00	20.00	3.86	12.23
019905.SH	09 国债 05	220.00	30.00	4.02	22.37
019920.SH	09 国债 20	260.00	20.00	4.00	12.75
019925.SH	09 国债 25	240.00	30.00	4.53	22.89
019930.SH	09 国债 30	200.00	50.00	4.30	43.03
100706.SZ	国债 0706	300.00	30.00	4.27	20.47
100713.SZ	国债 0713	280.00	20.00	4.52	10.72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总额（亿元）	发行期限（年）	到期收益率(%)	剩余期限（年）
100806.SZ	国债 0806	280.00	30.00	4.50	21.45
100813.SZ	国债 0813	240.00	20.00	4.94	11.70
100820.SZ	国债 0820	240.00	30.00	3.91	21.91
100902.SZ	国债 0902	220.00	20.00	3.86	12.23
100905.SZ	国债 0905	220.00	30.00	4.02	22.37
100920.SZ	国债 0920	260.00	20.00	4.00	12.75
100925.SZ	国债 0925	240.00	30.00	4.18	22.89
100930.SZ	国债 0930	200.00	50.00	4.30	43.03
101003.SZ	国债 1003	240.00	30.00	4.08	23.27
101009.SZ	国债 1009	280.00	20.00	3.96	13.38
101014.SZ	国债 1014	280.00	50.00	3.99	43.51
101018.SZ	国债 1018	280.00	30.00	4.03	23.57
101023.SZ	国债 1023	280.00	30.00	3.96	23.68
101026.SZ	国债 1026	280.00	30.00	3.96	23.73
101029.SZ	国债 1029	280.00	20.00	3.82	13.76
101037.SZ	国债 1037	280.00	50.00	4.40	44.00
101040.SZ	国债 1040	280.00	30.00	4.23	24.04
101105.SZ	国债 1105	280.00	30.00	4.31	24.25
101110.SZ	国债 1110	300.00	20.00	4.15	14.42
101112.SZ	国债 1112	300.00	50.00	4.48	44.52
101116.SZ	国债 1116	300.00	30.00	4.50	24.58
101123.SZ	国债 1123	280.00	50.00	4.33	44.98
101206.SZ	国债 1206	280.00	20.00	4.03	15.41
101208.SZ	国债 1208	280.00	50.00	4.25	45.49
101212.SZ	国债 1212	280.00	30.00	4.07	25.59
101213.SZ	国债 1213	280.00	30.00	4.12	25.69
101218.SZ	国债 1218	280.00	20.00	4.10	15.84
101220.SZ	国债 1220	260.00	50.00	4.35	45.99
101309.SZ	国债 1309	260.00	20.00	3.99	16.40
101310.SZ	国债 1310	200.00	50.00	4.24	46.50
101316.SZ	国债 1316	260.00	20.00	4.32	16.71
101319.SZ	国债 1319	260.00	30.00	4.76	26.81
101324.SZ	国债 1324	200.00	50.00	5.31	47.00
101325.SZ	国债 1325	240.00	30.00	5.05	27.04
101409.SZ	国债 1409	260.00	20.00	4.77	17.42
101410.SZ	国债 1410	260.00	50.00	4.67	47.52
101416.SZ	国债 1416	260.00	30.00	4.76	27.67
101417.SZ	国债 1417	260.00	20.00	4.63	17.71
101425.SZ	国债 1425	260.00	30.00	3.30	27.93
101427.SZ	国债 1427	260.00	50.00	4.24	48.02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总额（亿元）	发行期限（年）	到期收益率（%）	剩余期限（年）
101508.SZ	国债 1508	260.00	20.00	4.09	18.42
101510.SZ	国债 1510	260.00	50.00	3.25	48.52
101517.SZ	国债 1517	260.00	30.00	3.94	28.67
101521.SZ	国债 1521	260.00	20.00	3.74	18.82
101525.SZ	国债 1525	260.00	30.00	3.74	28.91
101528.SZ	国债 1528	260.00	50.00	3.26	49.01
101608.SZ	国债 1608	282.00	30.00	3.52	29.42
101613.SZ	国债 1613	284.10	50.00	3.32	49.51
101619.SZ	国债 1619	374.10	30.00	3.27	29.75
101626.SZ	国债 1626	242.00	50.00	3.48	50.01
平均值				4.07	

B、Beta 值

Beta 系数是衡量委估企业相对于资本市场整体回报的风险溢价程度，也用来衡量个别股票受包括股市价格变动在内的整个经济环境影响程度的指标。由于委估企业目前为非上市公司，且样本上市公司每家企业的资本结构也不尽相同，一般情况下难以直接引用该系数指标值。故本次通过选定与委估企业在业务类型和业务规模上与被评估单位相对可比的 5 家上市公司（5 家对比公司证券简称分别为：时代出版、新华文轩、读者传媒、大地传媒、天舟文化）作为样本，计算出按总市值加权的，含行业财务杠杆调整的 Beta 值。

通过同花顺 iFind 系统，获取的按总市值加权的含财务杠杆调整的 Beta 值如下：

板块名称		中育苑股权收购
证券数量		5
标的指数		沪深 300
计算周期		周
时间范围		
	从	2014/12/1
	至	2016/11/30
收益率计算方法		普通收益率
加权方式		按总市值加权
加权原始 Beta		0.8641
加权调整 Beta		0.9090
加权剔除财务杠杆原始 Beta		0.8337
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 Beta		0.8886

故 $\beta_e = 0.8886$ （取整）。

同样，我们通过同花顺 iFinD 系统，获取样本公司历史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并通过计算，得出对比公司的资本结构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负息负债 D（万元）	股权价值 E（万元）	D/E
601811.SH	新华文轩	207.00	2,180,983.34	0.01%
603999.SH	读者传媒	1,000.00	946,656.00	0.11%
000719.SZ	大地传媒	28,648.00	1,131,663.35	2.53%
300148.SZ	天舟文化	-	1,225,804.90	0.00%
600551.SH	时代出版	88,100.13	992,429.23	8.88%
平均值				2.30%

注：上表由同花顺 iFinD 系统查询获得。

资本结构比率为带息债务/股权价值平均值 $D/E=2.30\%$ 。则安装财务杠杆后的 Beta 系数计算如下：

$$\beta_e = \beta_i \times (1 + (1 - t) \times \frac{D}{E}) = 0.8890 \times (1 + (1 - 25\%) \times 2.30\%) = 0.9044$$

此次评估中，在进行可比公司选取时，评估人员根据评估行业操作惯例，首先通过同花顺软件提取出 A 股全部与图书运营有关上市公司，然后分别通过业务结构（或业务类型）筛选及财务指标筛选，最终选取最具可比性的 5 家上市公司作为参照，并以此为基础测算标的公司折现率，进而确定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具体筛选过程如下所示：

a.初选

通过同花顺软件，评估人员得到 A 股全部与图书运营有关上市公司如下表所示：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现价（元）	涨跌幅（%）	主营产品名称	所属同花顺行业	公司网站
600757.SH	长江传媒	8.53	-1.50	一般图书 一般图书业务 期刊杂志 音像制品 数码产品 印装业务 纸张 印刷耗材 教材教辅 教辅 数字出版 新闻出版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cjcm.com.cn
603999.SH	读者传媒	29.21	-1.62	一般图书 图书出版物 《妈妈画刊》 教材 教辅 出版 杂志期刊 读者·校园版 读者·原创版 读者·乡土人文版 读者·海外版 读者欣赏 老年博览 飞碟探索 故事作文 漫画 明周刊 教材教辅 期刊 广告 数码产品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duzhe.com
601999.	出版传	11.27	-1.49	一般图书 教材教辅 纸张 印刷耗材 票据印刷	信息服务-传	www.nupmg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现价(元)	涨跌幅(%)	主营产品名称	所属同花顺行业	公司网站
SH	媒			业务 教材 教辅 票据印刷 电子出版物 出版业务 数字出版 发行业务 传媒 印刷耗材及票据印刷等	媒-平面媒体	.com
600373. SH	中文传媒	21.3	-1.84	一般图书 教材教辅 音像及数码产品 印刷包装 物流 物资贸易 新业态 手游 数字出版 教材 影视 传媒 移动互联网 互联网平台 网络游戏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600373.com.cn
601811. SH	新华文轩	22.17	0.18	一般图书 教材及助学类读物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winshare.com.cn
601900. SH	南方传媒	15.34	-1.86	一般图书 教材 教辅 音像制品 文化用品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nfcb.com.cn
002181. SZ	粤传媒	7.24	-1.09	图书音像 图书音像品 商业印刷 户外 led 大屏 新媒体 游戏代理 数据挖掘 旅店服务 物流 印刷业务 发行业务 广州大洋文化连锁 印刷 广告业务 旅店服务业 广告代理 广告 网络服务 报刊 传媒 文化振兴 彩票 博彩 二马 纸媒 移动互联网 游戏 户外屏 网络游戏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gdgzrb.com
002024. SZ	苏宁云商	10.98	-1.08	图书 音像 碟机 冰箱 洗衣机 通讯产品 数码及 it 产品 小家电产品 空调器产品 安装维修业务 其他产品 白色电器产品 黑色电器产品 彩电 民生银行 互联网金融 物流平台 家电消费电子 家用电器 家电连锁 电子商务平台 电子商务 家电 百货 供应链金融 物业 游戏 移动互联网 互联网平台 零售服务 支付结算 内容服务 互联网电视 移动转售业务 保险代理 消费电子 智能电视 足球俱乐部 数码及 it	商业贸易-零售-专业连锁	www.suning.cn
601801. SH	皖新传媒	18.81	-0.63	图书 一般图书 图书业务 一般图书销售 一般图书业务 文体用品 商品贸易 音像制品 多媒体业务 广告业务 教材销售 广告 音像制品销售 教材 出版物 文体用品及其他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wxm.com
600551. SH	时代出版	--	--	图书 一般图书 图书出版 黄山书社 期刊杂志 数字产品 印装及制造业务 印刷物资销售 文化商品销售 电子商务 培训 科技孵化 影视收入 印刷器材 光盘 安徽画报社 安徽电子音像出版社 纸张销售 电子音像 教材教辅 印刷业务 印装业务 传媒 文化传媒 影视动漫 影视 数字出版业务 数字出版 教材 出版业务 商品贸易 影视剧 印刷发行 期刊传媒 互联网出版 艺术品经营 影视剧制作 国内外贸易 文化商品销售等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pressmart.com
600229. SH	城市传媒	11.34	-1.48	图书 一般图书 期刊 电子音像出版物 新兴媒体产品 复合肥 尿素 氯化钙 小苏打 纯碱 自力牌纯碱 蒸汽 苏打 出版 化肥 化肥股 教材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citymedia.cn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现价(元)	涨跌幅(%)	主营产品名称	所属同花顺行业	公司网站
				教辅 印刷物资 运输劳务 文化用品		
601928.SH	凤凰传媒	10.42	-1.42	图书 一般图书 教辅 音像制品 报纸及期刊 文化用品 印务业务 游戏 软件 数据服务 教材 手游 数字出版 影视 印刷业务 网页游戏 数字媒体 数据业务 期刊 版权 文化传媒 手机游戏 出版业务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ppm.cn
601098.SH	中南传媒	17.14	-0.58	图书 一般图书 电子书包 教材辅导 期刊 音像制品 文化用品 纸张 印刷耗材 印刷产品 防伪产品 报纸发行 广告发布 网站 电子出版物 硬件 软件 教育业务 数字出版 广告 数字媒体 教育电视台 传媒 教材教辅 文化服务 新闻出版 教材 数字出版业务 教辅 出版业务 报媒 发行业务 广告业务 数字出版平台 新闻网站 文化用品及其他 印刷耗材等 报刊发行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zncmjt.com
002103.SZ	广博股份	16.76	-0.36	图书 相册 包装物 办公用品 纸张纸浆 收购产品 物流 本册 文化用品 文具用品 纸制品文具 导航广告业务 跨境电子商务	轻工制造-包装印刷-包装印刷III	www.guangbo.net
000529.SZ	广弘控股	11.05	-2.04	图书 图书发行 物流配送业务 畜禽养殖 食品加工业务 电子出版物 电子出版物总发行 物流配送 食品加工 食品冷藏 南沙新区 冻品 冻品销售 冷库经营 物业出租 种禽销售 种猪销售 肉猪销售 猪苗销售 肉鸡销售 进出口销售 加工肉制品销售 国内贸易 酒类销售	综合-综合-综合III	www.ghkg000529.com
000719.SZ	大地传媒	12.71	-3.13	图书 教材教辅 期刊 音像制品 印刷业务 物资销售业务 纸张 在线教育 文化传媒 报刊 电子音像制品 数字出版物 印刷器材 进出口贸易 包装及相关衍生品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zyddcm.com
600825.SH	新华传媒	8.73	-1.58	图书 电子书 上海新书报 电纸书阅读器 音像制品 文教用品 广告报刊 莫言 传媒 广告业务 数字出版 广告 数字出版业务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xhmedia.com
300148.SZ	天舟文化	--	--	少儿图书 社科类图书 青少年类图书 图书出版发行 版税 移动网游戏-忘仙 移动网游戏-足球大逆袭 移动网游戏-卧虎藏龙 移动网游戏-三国时代 青少年读物的策划 教育咨询 网游 手游 文化振兴 两会 tmt 网络游戏 版权 传媒 教育服务 教辅 教材教辅 智能机 网络 移动网游戏 版税等服务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t-angel.com
000793.SZ	华闻传媒	10.6	-1.49	漫画图书 印刷 商品销售及配送 其他代理业务 出国留学咨询及相关业务 管道天然气 燃气用具 液化气 燃气管网施工及安装 视频信息 销	信息服务-传媒-平面媒体	www.000793.com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现价(元)	涨跌幅(%)	主营产品名称	所属同花顺行业	公司网站
				售硬件收入 期刊及周边产品 动漫类服务 重庆时报 华商报 《钱经》杂志 新文化报 《大众文摘》杂志 《淑媛》杂志 大众生活报 证券时报 广告代理 《名仕》杂志 华商晨报 信息传播服务 传媒 广告业务 移动视频 网络彩票 信息传播服务业 代理业务 视频信息服务 销售硬件 软件及提供服务 房地产销售		

b.精选

通过同花顺软件及同花顺财经网站，可以得到初选上市公司业务结构信息，并进行分析、筛选，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主要产品	图书销售、出版及教育相关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占比
1	600551.SH	时代出版	文化商品销售等	大于 90%
2	601811.SH	新华文轩	教育、出版服务	大于 70%
3	603999.SH	读者传媒	图书、出版发行	大于 70%
4	000719.SZ	大地传媒	教材教辅	大于 70%
5	300148.SZ	天舟文化	图书	大于 60%
6	600757.SH	长江传媒	纸张、印刷耗材等	小于 50%
7	601999.SH	出版传媒	教材教辅	小于 60%
8	600373.SH	中文传媒	新业态	小于 30%
9	601900.SH	南方传媒	教材教辅	小于 60%
10	002181.SZ	粤传媒	报刊	小于 50%
11	002024.SZ	苏宁云商	通讯产品	小于 50%
12	601801.SH	皖新传媒	一般图书销售	小于 60%
13	600229.SH	城市传媒	一般图书	小于 50%
14	601928.SH	凤凰传媒	发行行业	小于 50%
15	601098.SH	中南传媒	教材教辅	小于 60%
16	002103.SZ	广博股份	互联网及相关服务业	小于 50%
17	000529.SZ	广弘控股	图书发行	小于 50%
18	600825.SH	新华传媒	图书	小于 50%
19	000793.SZ	华闻传媒	信息传播服务业	小于 50%

对于图书销售、出版及教育相关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占比小于 60%的公司进

行剔除，进而确定本次评估的 5 家可比公司，筛选出可比公司如下所示：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主要产品	图书销售、出版及教育相关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占比	是否可比
1	600551.SH	时代出版	文化商品销售等	大于 90%	是
2	601811.SH	新华文轩	教育、出版服务	大于 70%	是
3	603999.SH	读者传媒	图书、出版发行	大于 70%	是
4	000719.SZ	大地传媒	教材教辅	大于 70%	是
5	300148.SZ	天舟文化	图书	大于 60%	是

通过对可比公司毛利率及总资产报酬率平均水平与标的公司进行对比分析，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认为本次选取的可比公司是国内 A 股上市公司中相对具有可比性的公司，选取结果具有合理性。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销售毛利率[报告期]2016 三季度[单位]%	年化总资产报酬率 [报告期]2016 三季度[单位]%
600551.SH	时代出版	11.66	5.88
601811.SH	新华文轩	38.82	5.53
603999.SH	读者传媒	24.03	3.52
000719.SZ	大地传媒	30.27	6.01
300148.SZ	天舟文化	65.88	5.06
平均		34.13	5.20
如日东方		31.84	4.77

标的公司的经营积累与收入规模与上市公司相比确实存在较大差距，但在收益法测算过程中，评估人员主要参考可比公司平均资本结构指标测算折现率，公司规模上的差异对资本结构没有必然的影响。同时，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图书发行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60%，在上市公司中与如日东方的业务最为接近。综合上述分析，独立财务顾问和评估师认为此次评估选取的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以上述可比公司为参考测算的折现率具有合理性。

C、估算 ERP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市场风险溢价是利用 CAPM 估计权益成本时必需的一个重要参数，在估值项目中起着重要的作用。参考国内外针对市场风险溢价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成果，结合本公司的研究，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取 7.05%。

D、计算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

采用资本定价模型一般被认为是估算一个投资组合（Portfolio）的组合收益，对于单个公司的投资风险一般认为要高于一个投资组合的风险，因此，在考虑一个单个公司或股票的投资收益时应该考虑该公司的特有风险所产生的超额收益。公司的特有风险目前国际上比较多的是考虑公司的规模对投资风险大小的影响，公司资产规模小、投资风险就会增加，反之，公司资产规模大，投资风险就会相对减小，企业资产规模与投资风险这种关系已广泛被投资者接受。

我们将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规模平均值代入超额收益率与净资产之间的回归方程如下：

$$R_s = 3.139\% - 0.2485\% \times NA \quad (R^2 = 90.89\%)$$

可计算被评估企业的规模超额收益率。本次评估我们仅以被评估企业的规模超额收益率作为其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 R_s 的值，结合被评估公司基准日账面净资产价值，通过计算，此次确定为 3.13%。

E、确定股权收益率 R_e

按照上述数据，计算股权收益率如下：

$$R_e = 4.07\% + 0.9044 \times 7.05\% + 3.13\% = 13.57\%$$

F、债务资本成本 R_d

债务资本成本按 5 年以上长期贷款利率 4.90%。

G、资本结构的确定

在确定被评估企业资本结构时我们参考了以下两个指标：

☆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的平均指标

☆市场债务资本以银行贷款利率确定

最后综合上述两项指标，以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的平均值作为计算基础。

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带息债务/股权价值平均值 D/E 为 2.30%，付息债务资本占全部资本比例为 2.30%，权益资本占全部资本比例为 97.70%。

H、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按照上述数据计算 WACC 如下：

$$WACC = R_e \frac{E}{D+E} + R_d * (1-T) * \frac{D}{D+E}$$

$$=13.57\% \times 97.70\% + 4.90\% \times (1-25\%) \times 2.30\%$$

$$=13.35\%$$

故未来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率为 13.35%。

⑩收益年期

被评估单位管理团队的图书销售业务已运营多年，具有经验丰富的运营团队和稳定的客户群体，可确保公司长时间地稳定运行，评估人员未发现企业经营方面存在不可逾越的经营期障碍，故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⑪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及溢余资产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管理人员对企业账面资产和负债进行逐项清查分析，逐项判断各项资产及负债是否属于经营性资产/负债，是否存在溢余资产，具体分析如下：

A.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为方便处理，企业将评估基准日其他应收款确认为非经营性资产；其他应付款确认为非经营性负债。

故本次评估中，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确定为 0.29 万元，非经营性负债确定为 46.34 万元。

B. 溢余资产的评估

经分析，企业基准日最低现金保有量为 117.04 万元，基准日报表列示的货币资金为 117.04 万元，因此本次评估确定溢余资产为 0。

⑫企业价值和股东权益价值的确定

根据预测净利润、折旧及摊销费、资本性支出和营运资本变动预测自由现金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数据						
	2016年 12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永续年
自由现金流	-31.46	67.06	217.81	255.80	268.80	243.12	373.94

进一步计算企业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未并表的投资公司价值-非经营性负债价值=2,234.00 万元。

股东权益价值=企业价值-付息负债价值=2,230.00（万位取整）

⑬主要参数选择的充分性和谨慎性

A. 预测期营业收入预测方面

新华书店总公司对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下达的任务指标为图书销售收入每年增长 20%，如日东方业务增长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增长水平密切相关，同时如日东方将加速开发河北省既占市场以外的，以及其他省份的图书销售市场，因此，在国家对教辅图书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未来年度标的公司基本能够确保每年营业收入至少以 20% 环比增长比例增长。此次盈利预测过程中，基于标的公司 2016 年 9-11 月仅依靠公司股东部分秋季学期图书销售订单（不到秋季学期业务的 50%）便已实现超过 1,000 万元收入、如日东方与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半年期图书销售协议所约定的销售任务便达 5,000 万码洋（换算营业收入近 2,500 万元）的事实；同时，考虑到图书销售每年销售分春秋两季，标的公司管理层预测 2016 年 12 月不再产生营业收入，预测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4,400 万元（2016 年 9-11 月营业收入乘以 4 并百万位取整确定），自 2018 年至 2019 年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 20% 的环比增长率测算确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业绩承诺期”以外的 2020 年至 2021 年营业收入以前一年预测数据为基础、以 15% 的环比增长率测算确定。

B. 净利润率方面

标的公司成立至今（经营期主要为 2016 年 9 月-12 月）净利润率处于 5.55% 水平，由于标的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仅依靠其不足 50% 秋季业务所创造，随着边际效益的显现，预计 2017 年标的公司净利润率会有一定幅度的提升，此次盈利预测确定为 6% 左右，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故 2018 年-2021 年标的公司净利润率由 2017 年的 6% 逐渐下降至 4.5% 左右。

(3) 评估结论的选取

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2,230.0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 350.65 万元，收益法评估结果高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1,879.35 万元。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有下述几点：

A. 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及负债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

B. 收益法在评估过程中不仅考虑了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账内账外资产，同时也

考虑了诸如企业拥有的稳定客户渠道资源、科学的生产经营管理水平等对获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而这些因素未能在资产基础法中予以体现。

C. 资产基础法仅为单项资产价值叠加，而收益法考虑了各项资产共同作用的协同效应。被评估单位成立于 2016 年 7 月，成立时间较晚，但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及管理团队均具备丰富的图书销售行业从业经验，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这些资源及渠道能够长期为被评估单位创造收益，这些价值在收益法中得以体现，而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未能对其加以考虑。

此次收购实质上是对如日东方图书发行业务的收购，不是对如日东方资产的收购，而如日东方的图书发行业务是基于以王东升等人为核心的管理团队多年的图书发行行业从业经验，以及与出版社、图书零售单位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王东升为核心的管理团队具有较强的凝聚力，核心成员大都拥有 10 年以上的出版发行、策划、教育等从业经历，核心团队的敬业精神、职业素养和多年在行业中所积累的宝贵经验及资源，将成为如日东方持续、稳健发展的基础；如日东方管理团队的核心人员在与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新华书店和出版社的合作过程中形成了相当的默契，如日东方的上下游企业已形成为稳定的生态链和利益共同体；如日东方核心人员长期合作的图书编撰人员多达百余人，图书品质具有强有力的保证。以上因素使得如日东方自 2016 年 7 月设立起不足半年即已取得超过 1,000 万元的营业收入，2017 年春季学期也已取得了近 2,500 万元的图书订单。

综合上述分析，如日东方成立时间虽短，但其核心团队人员与出版社及新华书店的合作关系已十分稳固，有力确保了未来业务稳定增长，如日东方设立以来取得的收入及订单已经能够支撑 2017 年的收入预测结果，未来年度盈利状况亦能够通过合理手段进行分析预测，故符合收益法评估的前提，因此本次经济行为选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并以收益法评估结论作为最终的评估结果，该评估结论下如日东方全部权益价值为 2,230 万元。

应用收益法作为评估方法符合行业惯例，例如 2015 年圣才教育（831611）收购经营电子书、图书发行的圣才电子书（武汉）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的过程中，对收购标的的评估即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二）上海正是

1、评估基准日

(1)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

(2) 根据评估目的与中育传媒（“委托方”）协商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使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服务于评估目的。选择月末会计结算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较全面地反映被评估资产及负债的总体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3) 本次评估中所采用的取价标准是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2、评估方法

进行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要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时的市场状况及在评估过程中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由于上海正是（“被评估单位”）有完备的财务资料和资产管理资料可以利用，资产取得成本的有关数据和信息来源较广，因此本次评估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

根据与委托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委托方拟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净资产价值收购被评估单位，故本次评估不采用收益法。

根据本次评估的资产特性，以及我国目前市场化、信息化程度尚不高，难于收集到足够的同类企业产权交易案例的情况，本次评估不宜采用市场法。

通过以上分析，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资产基础法是指分别求出企业各项资产的评估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负债评估值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一种方法。

①货币资金主要按账面核实法进行评估，其中现金采用现场盘点日的库存现金，并追溯调整至评估基准日，确定评估值；银行存款采用将评估基准日各银行

存款明细账余额与银行对账单核对，确定评估值。

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评估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评估采用函证或替代审核程序确认账面明细余额的真实性，分析其可回收性，并在此基础上确定评估值。

③存货-库存商品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主营业务为销售教辅图书，库存商品主要为采购的图书，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相符，故本次评估按照评估基准日倒推数量乘以采购价确认评估值。

④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被评估单位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闸北区灵石路 709 号 40 幢底层的书刊仓库的装修费，该仓库为租赁房屋，本次评估按核实后摊销无误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⑤固定资产的评估

对于设备类固定资产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设备类固定资产的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

⑥负债的评估

负债按实际需要承担的债务进行评估。

3、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1）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承接评估业务时，通过与委托方沟通、查阅资料或初步调查等方式，明确委托方、被评估单位、评估报告使用者等相关当事方、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基本情况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2）签订业务约定书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综合分析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评价项目风险，确定承接评估业务后，与委托方签订业务约定书。

（3）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本评估项目的特点，明确评估对象及范围，评估时重点考虑评估目的、

资产评估对象状况，资产评估业务风险、资产评估项目的规模和复杂程度，评估对象的性质、行业特点、发展趋势，资产评估项目所涉及资产的结构、类别、数量及分布状况，相关资料收集情况，委托方、被评估单位过去委托资产评估的经历、诚信状况及提供资料的可靠性、完整性和相关性，资产评估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经验及专业、助理人员配备情况后编制合理的资产评估计划。

（4）现场调查

根据评估业务的具体情况对评估对象进行必要的勘查，包括对不动产和其他实物资产进行必要的现场勘查，了解资产的使用状况及性能。

（5）收集资产评估资料

通过与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沟通并指导其对评估对象进行清查等方式，对评估对象资料进行了解，同时主动收集与资产评估业务有关的评估对象资料及其他资产评估资料，根据评估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补充收集所需要的评估资料。通过收集相关资料来了解被评估单位经营状况和委估资产及现状，协助被评估单位收集有关经营和基础财务数据，将资产评估申报表与被评估单位有关财务报表、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并对相关资料进行验证，采取必要措施确信资料来源的可靠性。

（6）评定估算

对所收集的资产评估资料进行充分分析，确定其可靠性、相关性、可比性，摒弃不可靠、不相关的信息，对不可比信息进行分析调整，在此基础上恰当选择资产评估方法并根据业务需要及时补充收集相关信息，根据评估基本原理和规范要求恰当运用评估方法进行评估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对信息资料、参数数量、质量和选取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资产评估结论，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必要的内部复核工作。

（7）编制和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在执行必要的资产评估程序、形成资产评估结论后，按规范编制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方等进行必要的沟通，听取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等对资产评估结论的反馈意见并引导委托方、被评估单位、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者等合理理解资产评估结论，以恰当的方式提交给委托方。

4、资产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上海正是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总资产价值 213.68 万元，总负债 32.47 万元，净资产 181.21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244.48 万元，总负债 32.47 万元，净资产为 212.01 万元，净资产增值 30.80 万元，增值率 17.00%。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11.40	211.40	-	-
2	非流动资产	2.28	33.08	30.80	1,350.88
3	其中：固定资产	2.28	33.08	30.80	1,350.88
4	资产总计	213.68	244.48	30.80	14.41
5	流动负债	32.47	32.47	-	-
6	负债合计	32.47	32.47	-	-
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81.21	212.01	30.80	17.00

如上表所示，上海正是评估增值幅度较高的资产为固定资产中的车辆，车辆评估值=重置全价×成新率，由于上海市单位非营业性客车牌照拍卖于 2016 年的成交均价达到 17.55 万元，牌照重置成本较高，以及该车辆状态良好，其经济寿命（10 年，60 万公里）远高于会计估计中的运输工具使用寿命 5 年，使得成新率较高，导致该车辆虽然账面价值仅 1.55 万元，但其评估值达到 31.68 万元，增值幅度较大。

三、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如日东方

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如日东方主要为面向 K12 教育阶段学生的教辅图书和同步课外阅读类图书。如日东方的管理团队拥有多年的教辅图书行业的经验积累，结合教育行业专家的优势资源，策划、设计和制作符合青少年需求的图书内容，经出版社审核、出版并交由印刷公司印刷、装订后，由出版社委托公司将图书销售给河北省各地新华书店。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

图书系列/名称	封面图示	文字介绍
---------	------	------

单元检测卷系列
(一至九年级)



本套丛书是以各学科课程标准为依据，与各年级各学科课程标准相配套的教学辅导读物。新课标在强调培养实践能力的同时，注重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承载作用。因此注重基础性、系统性和趣味性是从书一以贯之的编写理念。这有利于学生在掌握扎实的基础知识的同时，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从而达到培养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和勇于创新的目的。

新课程教材的内容丰富生动，呈现方式灵活多样，为了使学生更容易接受，我们在编写体例、试题设置和资料的选择等方面都努力增加趣味性，尽力贴近学生生活和社会实际，语言力求生动活泼。因此本套丛书不仅符合课程改革的精神，而且与教学实际更加契合。在培养学生自主学习的同时，又能给老师提供一个全新的教学平台。

丛书编写遵循学生的认知规律和由浅入深、由易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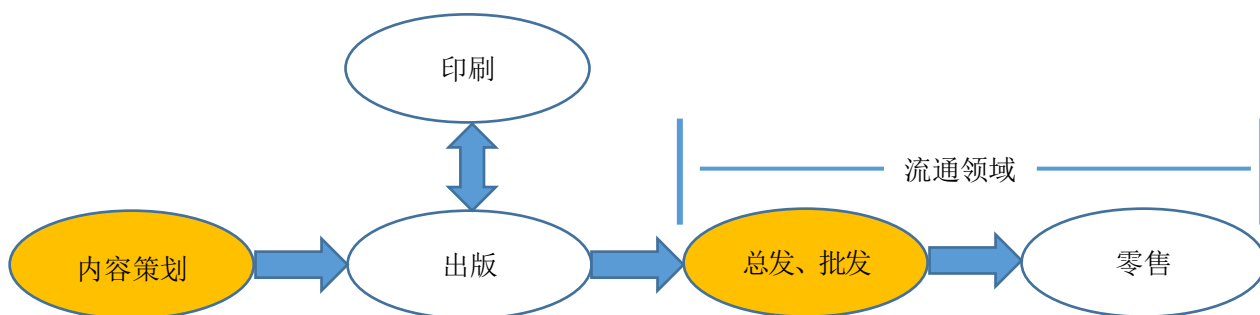
		<p>难的原则，具体特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持教学同步。以教师教学进度为依托，合理安排，达到教与学同步，更能贴近教学实际，满足学生和老师的需要。 2. 强调学生为主体，注重认知过程。把过去仅作为教学延续和复习的作业，变为以学生为主体的、自主的学习和探究活动。把教材严谨的、逻辑性强的、抽象的知识，翻译成学生易接受的、通俗的、具体的知识。 3. 引领指导相结合，进行分层训练。从课堂的基本学习内容入手，强调循序渐进，逐步加大训练力度，以增强学生学习的信心，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享受挑战更深层难度的喜悦。
<p>寒假安全自护手册（小学、初中）</p>		<p>根据教育部制定的《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同时结合寒假的具体情况编写了这套《中小学生学习安全自护手册》。这套手册给同学们详细讲解了在公共场所、居家生活、饮食卫</p>

			<p>生以及遇到突发事件等情况时如何进行预防和自我防护与自我救助，涉及了吃、穿、往、玩、乐、行等各个方面的安全常识，给同学们提供了科学规范的假期安全防护指导。</p>
<p>练习新方案 (一至八年级)</p>			<p>一、注重最基础、最核心的内容，体现课程的基础性、普及性，面向全体学生，突出各学科的学习理念——考点集训、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数学思想方法，是学生继续学习和进一步发展的基石。因此，本套教材立足基础知识、基础技能和基本数学思想，体现了“切入容易，基础性强”的原则。</p> <p>二、注重知识迁移、综合运用以及学以致用。</p> <p>在基础知识之上，注重知识的网络交汇，体现各学科基础知识的综合运用；注重生活，体现各学科的应用性，让知识放在联系生活、社会热点中；注重与时俱进，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p> <p>三、引入探索、开放性问题，注重培</p>
			
			

		<p>养学生思考、创新的能力。 引入开放性试题，通过思考和对知识的综合运用，解答开放性试题，增进学生对各学科的认知和理解。</p>
<p>传统文化教育 (一至九年级)</p>		<p>本套教材依据教育部《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按照中小学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开设的要求编写，也可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课外读物。以传统文化元素为线索组织学习单元，培养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感受力。精选300句段体现传统文化元素的经典名言，让学生在文化参与和文化探究中，加深对传统文化的体验、感受和理解。</p>

2、商业模式

图书行业产业链如下：



如日东方处于图书行业产业链的内容策划和批发环节，主要从事教育类图书的策划、设计、制作与发行。如日东方利用自身销售渠道、产品优势和外部资源，通过对教育类图书的选题策划、内容策划、编辑和图书的发行，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

3、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1) 营业收入及重大客户情况

如日东方于2016年7月设立，截至2016年11月末，取得销售收入1,097.17万元，全部为教辅图书销售收入。如日东方的客户主要为新华书店等图书发行公司，2016年1-11月的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乐尚华星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67.45	69.95
北京明辉博雅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20.73	11.00
河北新华联合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156.19	14.24
河北银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2.80	4.81
合计	1,097.17	100.00

上述客户中，北京乐尚华星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河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河北新华联合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和河北银盘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明辉博雅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温爱桂（71.46%）、瞿廷波（19.69%）和曾诚（8.86%）。

(2) 主要供应商及采购额

由于如日东方处于图书行业产业链的内容策划和批发环节，主要从事教育类图书的策划、设计、制作与发行，因此如日东方具有“轻资产”的特点，其采购主要为出版社出版的图书、支付稿酬，以及其他房屋租赁、物流等服务。

2016年1-11月，如日东方的前五名供应商如下：

供应商名称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河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614.64	65.68	图书
河北美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33.91	14.31	图书
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6.70	6.06	房租、仓储费
石家庄刺儿梅图书销售有限公司	43.00	4.60	稿酬
北京钱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	4.27	装修费
合计	888.25	94.92	

(3) 主要业务资质

2016年7月25日，如日东方取得了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颁发的新出发京批字第直160133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4月30日止。

4、关键资源要素

(1) 房产和无形资产

截至报告书出具之日，如日东方不拥有相关房产和无形资产。

(2) 业务许可和资质

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京批字第直160133号	北京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6-7-25	2022-4-30

(3) 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11月30日，如日东方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工器具及家具	117,560.00	3,615.70	113,944.30	96.92
电子设备	18,047.00	571.49	17,475.51	96.83
合计	135,607.00	4,187.19	131,419.81	96.91

(4) 房屋租赁情况

如日东方向北京天助立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南路10号西楼一层，作为办公室使用，使用面积为200平米，租赁期自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租金每年20,000元。

如日东方向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北京市大兴区天华大街5号院启航国际13号楼1111-1113，作为仓库使用，建筑面积384平米，租赁期自2016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租金每月10,368元；向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北京市大兴区东枣林村北仓库，租赁期自2016年7月20日至2019年7月19日，租金为图书总码洋的1.5%。

(5) 员工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如日东方共有员工15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人数	比例(%)
销售人员	5	33.33
管理人员	10	66.67
合计	15	100.00

(6) 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5、资产交易中存在的可能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可能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6、注册资本的期后缴足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如日东方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290 万元，其中，王东升实缴 210 万元，邱岩实缴 8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如日东方原股东王东升实缴 50 万元，王保中实缴 80 万元，宁景贵实缴 80 万元，至此如日东方的认缴出资额已经全部缴足。

（二）上海正是

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上海正是主要为面向 K12 教育阶段学生的教辅图书。上海正是的管理团队拥有多年的教辅图书行业的经验积累，结合教育行业专家的优势资源，策划、设计和制作符合青少年需求的图书内容，经出版社审核、出版并交由印刷公司印刷、装订后，由出版社委托公司将图书销售给上海市部分连锁书店或图书代理商。

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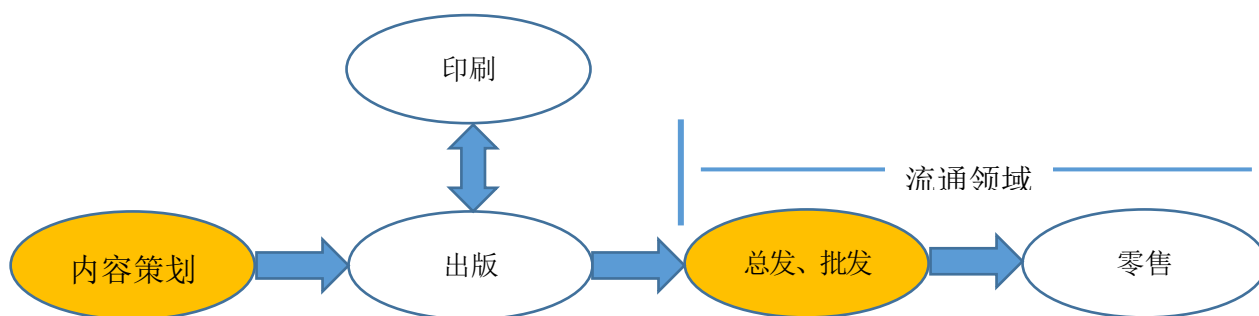
图书系列/名称	封面图示	文字介绍
<p>英语综合技能测试 (N 版、X 版)</p>	 <p>The image shows a grid of 12 book covers for the 'YLE English Comprehensive Skills Test' series. The covers are arranged in two columns: the left column contains N editions and the right column contains X editions. Each row represents a different grade level: Row 1 (top) is for Grade 6 (上/下), Row 2 is for Grade 7 (上/下), Row 3 is for Grade 8 (上/下), Row 4 is for Grade 9 (全), Row 5 is for Grade 10 (上/下), and Row 6 (bottom) is for Grade 11 (上/下). Each cover features the 'YLE' logo and the title 'N版英语综合技能测试' or 'X版英语综合技能测试' in a color matching the cover's background.</p>	<p>《N 版英语综合技能测试》为学习《牛津英语》教材（即 N 版）专门编写，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编者认真研读《牛津英语》教材的重点和特色，形式与其保持一致，即本书以单元 (Unit) 为主，共三个模块 (Module)。丛书共七册，依教材分为六、七、八年级各上下两册及九年级（全）一册。</p> <p>《X 版英语综合技能测试》是为学习《新世纪英语》教材（即 X 版）专门编写，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编者认真研读《新世纪英语》教材的重点和特色，形式与其保持一致，即本书按课本编写，期间穿插期中、期末试卷各一套。丛书共五册，依教材分为七、八年级各上下两册及九年级（全）一册。</p>
<p>英语教学与评估 (初中、高中)</p>	 <p>The image shows two book covers for the 'English Teaching and Assessment' series. The left cover is for '初中英语 教学与评估' (Junior High School English Teaching and Assessment) and features a colorful geometric pattern. The right cover is for '高中英语 教学与评估' (Senior High School English Teaching and Assessment) and features a purple and green geometric pattern. Both covers include the title in large characters and the publisher's name '北京中育苑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t the bottom.</p>	<p>《初中英语教学与评估》是为初三学生专门编写，作为单元总复习，对英语中考重点、难点进行指导复习。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p> <p>《高中英语教学与评估》是为高三学生专门编写，作为单元总复习，对英语高考重点、难点进行指导复习。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p>

		<p>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p>
<p>精编英语教学与评估（初中、高中）</p>		<p>《精编初中英语教学与评估》是为初三学生专门编写，作为中考考前冲刺及强化训练，对英语中考重点、难点进行指导复习。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p> <p>《精编高中英语教学与评估》是为高三学生专门编写，作为高考考前冲刺及强化训练，对英语高考重点、难点进行指导复习。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p>
<p>高中学业水平点击——水平标准指要训练 历史</p>		<p>《高中学业水平点击——水平标准指要训练 历史》为上海高二高三学生提供学习参考，以历史等级考为主、毕业考为辅，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本书包括同步练习和综合题。</p>
<p>高中学业水平点击——水平标准指要训练 生命科学</p>		<p>《高中学业水平点击——水平标准指要训练 生命科学》为上海高二高三学生提供学习参考，以生命科学等级考为主、毕业考为辅，按照科学评价、系统测试的原则和基础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宗旨，为学生梳理内容、掌握重点、培养综合素养。本书由两大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按照《课程标准》的主题顺序编写，每一主题包括学习水平、知识梳理、巩固训练；第二部分是数套模拟卷。</p>

2、商业模式

上海正是设立之初，除经营教辅图书发行外，还经营画册销售业务，并且拟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业务，但上海正是设立以来未产生软件开发或销售收入，本次交易后，未来拟不再经营软件开发业务和画册销售业务，上海正是将专注于教辅图书发行业务。

图书行业产业链如下：



上海正是处于图书行业产业链的内容策划和批发环节，主要从事教育类图书的策划、设计、制作与发行。利用自身销售渠道、产品优势和外部资源，通过对教育类图书的选题策划、内容策划、编辑和图书的发行，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

3、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1) 营业收入及重大客户情况

上海正是于2012年7月设立，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11月，分别实现销售收入577.04万元、748.11万元和757.16万元，主要为教辅图书销售收入，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11月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图书教辅	7,346,553.75	97.03	6,941,451.80	92.79	5,515,898.61	95.59
画及画册	86,358.14	1.14	192,196.40	2.57	225,322.40	3.90
咨询服务	138,679.21	1.83	347,452.76	4.64	29,150.94	0.51
合计	7,571,591.10	100.00	7,481,100.96	100.00	5,770,371.95	100.00

上海正是的客户主要为连锁书店和图书代理商，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11月，前五名客户情况分别如下：

2016年1-11月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钟书实业有限公司	236.35	31.21
上海新音图书有限公司	207.35	27.38
上海沪京图书有限公司	61.79	8.16
上海点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0.00	7.92
上海云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	2.64
合计	585.48	77.31
2015年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钟书实业有限公司	152.25	20.35
上海新音图书有限公司	276.93	37.02
上海小雨点文化书刊有限公司	40.50	5.41
上海友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6.00	4.81
上海楷涛实业有限公司	30.32	4.05
合计	536.00	71.64
2014年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钟书实业有限公司	188.44	32.66
上海新音图书有限公司	114.21	19.79
上海小雨点文化书刊有限公司	48.30	8.37
上海外国语大学西外外国语学校	23.81	4.13
上海书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2.41	3.88
合计	397.17	68.83

上述客户中，上海钟书实业有限公司为连锁书店，股东为金浩和徐雅娥，在上海市共设有9家分店；上海新音图书有限公司是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工会、上海图书有限公司和上海远东出版社等单位设立的图书发行商；上海小雨点文化书刊有限公司为连锁书店，股东为张李霞和须咏梅，在上海共设有5家分店，上海正是的主要客户较为稳定。

（2）主要供应商及采购额

由于上海正是处于图书行业产业链的内容策划和批发环节，主要从事教育类图书的策划、设计、制作与发行，因此上海正是具有“轻资产”的特点，其采购主要为出版社出版的图书、支付稿酬，以及其他房屋租赁、物流等服务。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11月，上海正是的前五名供应商分别如下：

2016年1-11月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光明日报出版社	268.59	51.12	教辅书
上海硕雄音像器材有限公司	34.83	6.63	光盘制作费
北京图文天地制版印刷有限公司	36.10	6.87	设计费

上海敬翔金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35	3.30	装修费
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	4.58	0.87	房租
合计	361.45	68.80	
2015年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光明日报出版社	297.59	50.27	教辅书
常熟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95.50	16.13	印刷费
上海硕雄音像器材有限公司	34.73	5.87	光盘制作费
常熟市白云印刷有限公司	14.60	2.47	印刷费
北京图文天地制版印刷有限公司	14.41	2.43	设计费及画册款
合计	456.83	77.17	
2014年	本期发生额(万元)	占总采购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光明日报出版社	302.03	50.40	教辅书
常熟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67.40	11.25	印刷费
上海硕雄音像器材有限公司	26.98	4.50	光盘制作费
上海电气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10.76	1.80	房租
北京图文天地企业形象策划有限公司	9.26	1.55	设计费及画册款
合计	416.43	69.49	

(3) 主要业务资质

2015年3月26日，上海正是取得了上海市新闻出版局颁发的新出发沪批字第U5393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3月31日止。

(4) 收入、成本和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正是的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1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图书教辅	7,346,553.75	5,174,248.29	6,941,451.80	4,948,985.56	5,515,898.61	3,950,798.80
画及画册	86,358.14	79,488.01	192,196.40	126,161.85	225,322.40	148,264.70
咨询服务	138,679.21		347,452.76		29,150.94	
合计	7,571,591.10	5,253,736.30	7,481,100.96	5,075,147.41	5,770,371.95	4,099,063.5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教辅图书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95.59%、92.79%和97.03%，上海正是以教辅图书销售业务为主。

报告期内，上海正是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销售费用	2016年1-1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826,712.38	898,141.81	707,387.93
交通差旅费	188,370.66	197,301.30	166,355.21
房屋租赁费	132,746.80	130,122.60	54,217.85
业务招待费	91,428.19	83,670.50	56,929.00
折旧与摊销	61,651.04	67,147.30	4,458.00
车辆费	41,255.14	64,243.85	50,959.44
办公费	39,497.06	60,923.30	57,417.58
合计	1,381,661.27	1,501,550.66	1,097,725.01
管理费用	2016年1-1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227,926.92	327,815.13	583,601.94
折旧及摊销费	112,118.21	161,667.21	315,901.21
房屋租赁及物业费	101,955.00	147,959.00	629,798.97
交通差旅费	64,511.91	38,143.50	133,209.66
办公费	37,654.85	59,501.62	83,411.83
技术服务费	21,240.00	92,475.75	115,375.00
业务招待费	16,605.00	16,819.00	32,623.80
合计	582,011.89	844,381.21	1,893,922.41

报告期内，上海正是的销售费用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管理费用则逐年下降，主要原因为上海正是设立之初，除经营出版物外，拟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因此投入了较多的人力成本，形成了部分软件著作权，该情况是导致上海正是目前累计亏损的重要原因，随着上海正是停止了相关软件开发业务，其人员减少，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房屋租赁及物业费、交通差旅费、技术服务费等费用大幅下降，使得管理费用下降。

4、关键资源要素

(1) 房产

截至报告书出具之日，上海正是并不拥有相关房产。

(2) 无形资产

上海正是无计入账面的无形资产，除此之外，上海正是持有未计入账面的软件著作权如下：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登记日期
正是中小学教师和学生远程培训系统 V1.0	2013SR048203	上海正是	原始取得	2013-5-22
正是校本教研平台系统 V1.0	2013SR049210	上海正是	原始取得	2013-5-23
正是网络学习分析系统软件 1.0	2015SR109260	上海正是	原始取得	2015-6-18

正是在线语音软件 1.0	2015SR109495	上海正是	原始取得	2015-6-18
正是数据存储与分析系统软件 1.0	2015SR109513	上海正是	原始取得	2015-6-18
正是网校云学习软件 1.0	2015SR109529	上海正是	原始取得	2015-6-18

上海正是设立之初，除经营出版物外，拟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因此投入了较多的人力成本，形成了上述软件著作权，该情况是导致上海正是目前累计亏损的重要原因，上海正是设立以来未产生软件开发或销售收入，本次交易后，未来拟不再经营软件开发业务。

(2) 业务许可和资质

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沪批字第 U5393 号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2015-3-26	2017-3-31

(3) 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上海正是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
运输工具	310,714.00	295,178.70	15,535.30	5.00
电子设备	55,266.26	48,008.32	7,257.94	13.13
合计	365,980.26	343,187.02	22,793.24	6.23

(4) 房屋租赁情况

上海正是向众物(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租赁上海市盛夏路 570 号 12 层 1209-E 室，作为办公室使用，建筑面积为 36 平米，租赁期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1 日，租金每年 45,990 元。

上海正是向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租赁闸北区灵石路 709 号 40 幢底层(A)，作为仓库使用，建筑面积 230 平米，租赁期自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租金每年 104,937.60 元。

(5) 员工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海正是共有员工 31 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人数	比例 (%)
销售人员	12	38.71%
管理人员	5	16.13%
仓储后勤人员	14	45.16%
合计	31	100.00%

(6) 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5、资产交易中存在的可能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可能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1、如日东方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经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 2,230 万元，经各方协商，确认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2,165.83 万元人民币。经各方确认，中育传媒向王东升等 4 名自然人发行 433.1667 万股股份，收购其所持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其中，向王东升发行 225.2466 万股股份，向王保中发行 69.3067 万股股份，向宁景贵发行 69.3067 万股股份，向邱岩发行 69.3067 万股股份）。

2、上海正是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标的资产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81.21 万元，经各方协商，确认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181.21 万元人民币。经各方确认，中育传媒向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36.2421 万股股份，收购其所持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

二、公众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在兼顾各方利益的基础上，经协商确定中育传媒向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邱岩和大视野发行股份的发行价为 5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016 年 9 月，中育传媒进行了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向北京思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和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260 万股，发行价格为 5 元/股，其中，北京思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中和瑞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专业投资机构。由于距离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时间较近，同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属行业、公司的商业模式、未来的成长性、每股收益等多种因素，与交易对方协商后最终确定发行价格为 5 元/股。

三、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拟发行股份的数量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以及上述发行价格计算，中育传媒拟向王东升发行 225.2466 万股股份，向王保中发行 69.3067 万股股份，向宁景贵发行 69.3067 万股股份，向邱岩发行 69.3067 万股股份，向大视野发行 36.2421 万股股份，合计 469.4088 万股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17.20%。

五、锁定期

本次交易完成后，王东升、宁景贵、王保中、邱岩此次取得的股份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完成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于中育传媒 2017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如早于锁定期 12 个月，则为锁定期满 12 个月止）解锁王东升等 4 人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30%，于中育传媒 2018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解锁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30%，于中育传媒 2019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解锁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40%；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由于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此次取得的股份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完成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

六、发行股份前后主要财务数据对照表

股票发行前财务指标以中育传媒经审计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度财务数据计算得出；假设中育传媒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本次重组，即中育传媒已持有上海正是 100% 的股权，由于如日东方于 2016 年 7 月设立，因此以其 2017 年的预测财务报表进行模拟合并，经模拟计算得出：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营业收入（元）	56,159,820.22	107,640,921.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5,476.98	3,500,660.6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47,747.11	-7,678,765.89
总资产（元）	49,692,964.15	73,796,018.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821,084.63	45,982,454.88
股本	20,000,000.00	24,694,088.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1.86

注：2016年9月，中育传媒完成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增发2,600,000股，此处列示2015年末股本时未考虑此次发行。

七、发行股份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00,000	19.47	4,400,000	16.1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960,000	8.67	1,960,000	7.18
	3、核心员工	1,960,000	8.67	1,960,000	7.18
	4、其它	1,600,000	7.08	1,600,000	5.86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9,920,000	43.89	9,920,000	36.34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00,000	30.09	7,162,421	26.2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880,000	26.02	5,880,000	21.54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4,331,667	15.87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2,680,000	56.11	17,374,088	63.66
总股本		22,600,000	100.00	27,294,088	100.00

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大视野持股比例为49.56%，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大视野的持股比例为42.36%，经过本次股票发行，控股股东持股比例有所下降，但仍超过40%，并且大视野提名的董事数量为3人，超过董事会席位的一半，大视野仍能够通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中育传媒进行控制，中育传媒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17年2月17日，公司与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对收购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定价依据、交易对价支付方式、交割安排等事项做出了约定。

2017年2月17日，公司与大视野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对收购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定价依据、交易对价支付方式、交割安排等事项做出了约定。

二、交易价格、确定依据以及支付方式

（一）如日东方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经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2,230万元，经各方协商，确认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为2,165.83万元人民币。经各方确认，中育传媒向王东升等4名自然人发行433.1667万股股份，收购其所持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其中，向王东升发行225.2466万股股份，向王保中发行69.3067万股股份，向宁景贵发行69.3067万股股份，向邱岩发行69.3067万股股份）。

（二）上海正是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标的资产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81.21万元，经各方协商，确认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为181.21万元人民币。经各方确认，中育传媒向北京大视野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发行36.2421万股股份，收购其所持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

三、资产过户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其信息披露的完备性审查，且中育传媒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后的10天内。

四、交易标的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和实现方式

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交易标的发生或出现的增减改变（包括因原评估报告到期需重新进行评估而发生的评估值的增减），以及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该等资产所引起的一切权利、盈利和增值，及一切负债、责任和义务，由中育传媒享有和承担。

五、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于中育传媒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之时生效。

本次交易的资产交割在下列条件得以全部满足后尚可完全实施：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其信息披露的完备性审查。

六、合同附带的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无。

七、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的有关在职员工的劳动关系不变，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继续执行与其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

第七节 相关当事人的公开承诺事项及提出的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一、如日东方的业绩承诺

如日东方原股东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以下简称“乙方”）承诺如日东方 2017 年实现 300 万元净利润，2018 年和 2019 年分别实现 360 万元和 432 万元净利润，年增长达到 20%。若如日东方的实际净利润不满足承诺利润数，则由乙方向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进行补偿，具体措施如下：

（一）现金补偿

优先以现金补偿，各年补偿金额计算如下：

2017 年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现金赔偿金额 = (300 - 如日东方实际完成净利润) × 3；

2018 年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现金赔偿金额 = (360 - 如日东方实际完成净利润) × 3；

2019 年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现金赔偿金额 = (432 - 如日东方实际完成净利润) × 3。

（二）股份回购

如乙方现金补偿不足，则回购其股份，各年回购股份数量如下：

回购股份数量 = (应现金赔偿金额 - 已现金赔偿金额) ÷ 5

乙方应于甲方合并财务报表由董事会批准报出之日起 10 日内向甲方支付上述赔偿金额，如乙方未能现金补偿，则甲方在乙方当年解锁的股份中回购相应股份。乙方四人可以自行协商赔偿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本次收购前其持有的如日东方股权比例分摊。

乙方已经支付的现金赔偿金额，在以后年度超额完成业绩承诺时不予退还。

乙方因未完成业绩承诺而由甲方回购的股份，以甲方本次向乙方定向增发的股份为限。

如日东方原股东王东升等人对如日东方 2017 年至 2019 年的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300 万元、360 万元和 432 万元；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收益法对如日东方进行评估，对 2017 年至 2019 年的净利润预测值分别为 265.60 万元、308.93 万元和 381.00 万元；如日东方原股东承诺的净利润较收益法评估利润预测值分别高 34.40 万元、51.07 万元和 51.00 万元。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取得的如日东方现有的合同、订单，综合考虑“春”、“秋”季学期带来的季节性因素，结合教辅图书行业的整体发展趋势和如日东方目标客户的业务发展规划，谨慎地进行业绩预测；如日东方原股东的业绩承诺则是王东升等人根据十余年的行业经验，及与河北出版传媒集团等单位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对如日东方 2017 年至 2019 年的业务增长情况进行预测的结果。两者分别独立作出，预测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为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侧重于现有合同、订单等实际证据的收集和应用，而王东升等如日东方原股东侧重于对于业务发展前景的判断，因此，两者存在差异是合理的。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如日东方原股东的业绩承诺与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收益法评估的业绩预测差异相对较小，若如日东方未达到承诺业绩，原股东王东升等人负有现金赔偿或股份回购的义务，不会对中育传媒的经营业绩带来严重影响。

股份回购价格为 5 元/股，与本次交易向王东升等如日东方原股东增资的价格相同，并且与中育传媒 2016 年 9 月完成的定增价格相同，反映了中育传媒股份的公允价值，定价合理，且除以现金补偿不足部分的差额作为支付对价外，中育传媒无需额外支付对价。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股份回购价格为 5 元/股的定价合理。

二、其他公开承诺事项

（一）王东升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王东升成为中育传媒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规范与减少与中育传媒的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1、本承诺人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同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并严格按照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通过向股份公司借款或由股份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名目侵占股份公司的资金；

5、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股份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股份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6、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二）大视野、张明高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大视野作为中育传媒的控股股东，张明高作为中育传媒的实际控制人，为规范和减少因本次交易新增的中育传媒的关联交易，承诺如下：

“1、本承诺人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同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并严格按照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通过向股份公司借款或由股份公司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名目侵占股份公司的资金；

5、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股份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股份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6、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7、中育传媒收购上海正是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上海正是不再发生资金往来。”

（三）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对本次交易取得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王东升、宁景贵、王保中、邱岩此次取得的股份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完成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于中育传媒 2017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如早于锁定期满 12 个月，则为锁定期满 12 个月止）解锁王东升等 4 人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30%，于中育传媒 2018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解锁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30%，于中育传媒 2019 年度报告出具之日起第 10 个工作日解锁本次各自取得股份的 40%。

（四）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对避免与如日东方及中育传媒同业竞争的承诺

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的对外投资单位包括北京学苑兴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学苑兴教”）和北京智慧龙文化有限公司（“智慧龙”），学苑兴教的经营范围包括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智慧龙的经营范围包括批发、零售图书、期刊。学苑兴教的主营业务为图书发行，智慧龙的主营业务为销售纸张，未经营图书发行业务。

因此，报告期内，学苑兴教经营与中育传媒及如日东方相竞争的业务。对此，学苑兴教和王东升、王保中承诺，“学苑兴教今后将不再从事图书发行、销售业务；目前的图书发行、销售仅限于履行原已签订的合同，待原合同履行完毕后，将全面停止与图书发行、销售相关的业务，并注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同时变更学苑兴教的经营范围，去掉‘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不再从事与如日东方、中育传媒相同或近似的任何业务”。

报告期内，智慧龙未经营图书发行相关业务，但其经营范围中包括批发、零售图书、期刊，经营范围与中育传媒及如日东方存在重叠。对此，智慧龙和宁景贵、王保中承诺，“智慧龙今后不从事图书发行、销售业务，尽快注销出版

物经营许可证，同时变更经营范围，去掉‘批发、零售图书、期刊’；未来不从事与如日东方、中育传媒相同或近似的任何业务”。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由于学苑兴教原有合同及库存尚未处理完毕，学苑兴教和智慧龙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注销程序相对复杂，因此上述承诺尚未履行完毕。预计 2017 年 9 月底前，学苑兴教和智慧龙将注销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并变更经营范围，2017 年底前，王东升和王保中将转让学苑兴教的全部股权。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注册会计师的意见

公司已经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如日东方和上海正是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了大华审字[2017]000432 号和大华审字[2017]0004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019568）、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165）。

二、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

（一）如日东方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单位：元 2016-11-30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0,424.21
应收账款	10,971,697.91
预付款项	140,000.00
其他应收款	2,856.00
存货	5,375.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3,333.33
流动资产合计	12,423,687.09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31,419.81
长期待摊费用	211,111.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530.92

资产总计	12,766,218.01
-------------	---------------

2、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11-30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4,770,286.23
应付账款	3,738,361.32
应付职工薪酬	81,378.00
应交税费	203,187.06
其他应付款	463,444.21
流动负债合计	9,256,656.82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9,256,656.8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609,561.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09,56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66,218.01

3、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1月
一、营业收入	10,971,697.91
减：营业成本	7,478,779.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2,485,900.99
管理费用	194,290.15
财务费用	-21.2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812,748.25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812,748.25
减：所得税费用	203,187.06
四、净利润	609,561.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9,561.19

（二）上海正是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11-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092.21	748,789.22	620,408.00
应收账款	648,237.05	26,110.4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331,401.84	807,375.34	1,434,329.34
存货	469,560.80	611,185.63	192,292.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695.99	117,289.89	138,558.67
流动资产合计	2,113,987.89	2,310,750.48	2,395,588.9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2,793.24	79,272.60	169,528.44
长期待摊费用	-	54,695.99	171,985.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93.24	133,968.59	341,514.32
资产总计	2,136,781.13	2,444,719.07	2,737,103.23

2、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11-30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84,000.00	441,795.27	507,006.37
预收款项	-	-	1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4,250.14	146,011.38	143,514.09
应交税费	5,345.23	15,797.45	-2,345.72

其他应付款	1,079.72	338,079.72	628,376.91
流动负债合计	324,675.09	941,683.82	1,286,551.65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	-	1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000.00
负债合计	324,675.09	941,683.82	1,416,551.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187,893.96	-3,496,964.75	-3,679,448.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2,106.04	1,503,035.25	1,320,551.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36,781.13	2,444,719.07	2,737,103.23

3、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1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71,591.10	7,481,100.96	5,770,371.95
减：营业成本	5,253,736.30	5,075,147.41	4,099,063.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4.67	725.97	-
销售费用	1,381,661.27	1,501,550.66	1,097,725.01
管理费用	582,011.89	844,381.21	1,893,922.41
财务费用	2,439.55	1,759.04	664.1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50,997.42	57,536.67	-1,321,003.15
加：营业外收入		133,200.00	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1,926.63	8,25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309,070.79	182,483.67	-1,271,003.1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309,070.79	182,483.67	-1,271,003.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070.79	182,483.67	-1,271,003.15

第九节 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对本次交易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报告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

（一）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质押、抵押等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得到充实，盈利能力、持续发展能力及市场地位得到有效提高，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交易标的如日东方的全部股权价格参考独立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涉及的资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方法选择适当，结论公允，有效地保证了交易价格的公平性；本次交易标的上海正是的全部股权价格参考独立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确定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以发行股份作为对价，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和支付手段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本次交易有利于公众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问题。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将继续保持独立；公司治理机制仍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六）如日东方的现有股东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及上海正是的现有股东大视野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不需要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备案或登记手续。中育传媒现有股东北京思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

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已经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程序，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需要备案的情形。

（七）收购如日东方的交易对方王东升、王保中、宁景贵和邱岩在本次交易前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收购如日东方不构成关联交易。收购上海正是的交易对手大视野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收购上海正是构成关联交易。

（八）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各项合同及程序合理合法，在交易各方履行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情况下，不存在公司发行股份后不能及时获得相应对价的情形，相关违约责任切实有效。

（九）本次交易涉及的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规定，满足投资者适当性的规定。

（十）本次交易的发行对象均不属于单纯以认购本次股份发行为目的而设立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十一）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

（十二）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造成标的资产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诉讼、损害挂牌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律师结论性意见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在充分核查验证的基础上，就公司本次重组涉及的以下法律问题和事项发表明确的结论性意见：

（一）中育传媒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均具备相应的主体资格、依法有效存续；交易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均不属于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不存在代持情形。

（二）本次交易除尚需取得中育传媒股东大会批准，及本次收购信息披露文件的完备性尚需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审查通过外，本次交易已履行必要的批准或授权程序，相关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本次交易中收购如日东方未构成关联交易，收购上海正是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合同为交易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违

反中国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规定和损害中育传媒及其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内容，合法、合规、有效，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三）标的资产以及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权属清晰，权属证书完备有效，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情形，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债权债务的转移和人员安置。

（五）公众公司、交易对方和其他相关各方已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六）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原则和条件；

（七）参与本次交易活动的证券服务机构具备必要的资格。

（八）本次交易认购对象不存在需要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备案的情形；中育传媒现有股东中除北京思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外，不存在其他需要备案的情形。

（九）本次交易相关主体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造成标的资产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诉讼、损害挂牌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十）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除尚须中育传媒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本次交易信息披露文件的完备性尚需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审查通过外，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次交易构成影响的重大法律问题和风险，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十节 中介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项目负责人：王启超

项目经办人员：杜慧敏、王腾飞

联系电话：010-85127999

传真：010-85127940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徐波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八号汇宾大厦 A 座六层

联系电话：010-61848000

传真：010-61848009

经办律师：秦颖、陈烁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010-58350230

传真：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范鹏飞、解风梅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联系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经办注册评估师：冯卡、郑雷贤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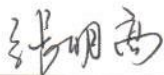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第十一节 有关声明

一、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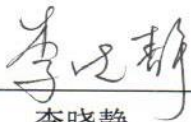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张明高



韩学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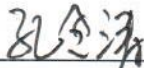

方建星



李晓静


郭晓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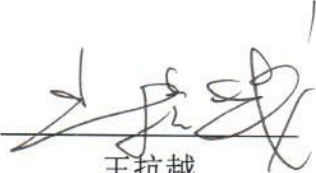
监事：


高虹


孔令涛


王雪凤

除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


王抗越


贡力


张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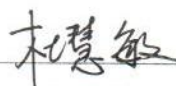
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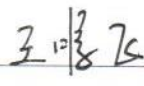
2017年5月24日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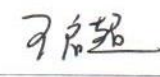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成员：


杜慧敏


王腾飞

项目负责人：


王启超

投行业务部门负责人：


苏欣

投行业务负责人：


杨卫东

法定代表人：


冯鹤年




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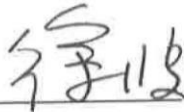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确认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公众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秦颖


陈烁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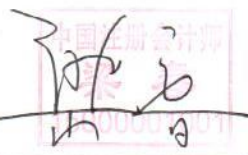
四、 审计机构声明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7] 100016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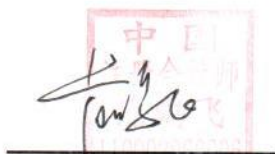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中育苑（北京）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确认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公众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引用的大华审字[2017]000432、000433 号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范鹏飞



解风梅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 11月 26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确认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公众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注册评估师签名:


冯卡
11160034


郑雷贤
11160035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 5 月 24 日

第十二节 附件

- (一)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二) 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资产评估报告；
- (五) 自查报告及说明

公众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重大资产交易内幕信息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买卖该公众公司股票及其他相关证券情况的自查报告及说明。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